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初昭和持有股份公司 54.5% 的股份，王艳春持有股份公司 24% 的股份，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78.5% 的股份；初昭和和王艳春系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若本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二）公司部分厂房存在搬迁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的办公楼及厂房均建成在一宗非农用建设集体土地之上，该集体土地由公司通过协议方式取得，并领取了由烟台市人民政府颁发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烟集用（2006）第 0010 号），证载用途为工业，公司土地使用符合证载要求。现公司办公综合楼及一期厂房均依法办理了房屋产权证，权属清晰明确；但公司 2011 年 12 月建成二期厂房（共计面积 2300 m²），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许可即进行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存在限期被拆除的风险。

根据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国土局出具《关于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集体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情况的说明》，确认公司“系上述土地之证载使用权人，并使用上述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用于生产经营活动，其有权依照其持有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载明之土地用途即工业，用于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且其对该土地的利用情况符合政府部门对该土地的规划用途。因此，除因发生变更规划或其他公共利益的事由，不会因其他原因将禹成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回收，其所在的区域也暂无动迁计划。目前由于土地规划调整暂未落实，暂无法为烟台禹成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变更事项。”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初昭和、王艳春承诺：“如若公司因违章建筑而导致公司被相关部门行政处罚（如罚款、拆除违章建筑等情形）而造成的损失（如搬迁费用、另租或重建厂房的费用等损失），全部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一旦上述风险发生，将立即租赁同等条件厂房替代未办理产权证的二期厂房并报批重建，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受重大影响。

（三）部分资产质量隐患风险

1、为建立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慢。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638,545.71 元、11,526,623.61 元、10,754,004.39 元，分别占到当期总资产的 43.64%、38.97%、35.53%。应收账款能否顺利收回影响公司资产质量。

2、公司厂房二期于 2011 年 7 月开工、当年 12 月建成，相关建造成本于完工当月转入固定资产，资产原值 2,141,567.50 元，账面净值 1,895,733.40 元。但厂房二期未办理房产证，权属问题存在疑虑。

（四）管理执行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公司新产品的逐渐投入，经营规模不断扩张，产品链条不断延伸，对公司现有管理团队的管理执行能力提出更严格的要求。制定合理的管理方法，确保重大经营规划与决策在各个层面都得到有效的落实是管理层首要突破并需要不断完善的问题。

（五）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产品技术要求严格，产品性能是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的核心力量，若公司在人才引进、培训和激励机制等方面存在问题，造成技术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很大的影响。



目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4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8
二、公司组织结构.....	36
三、公司业务流程.....	37
四、公司产品具备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五、公司产品质量所遵循的质量标准.....	48
六、商业模式.....	49
七、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50
八、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61
九、公司业务目标.....	7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8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8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81



三、公司及其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4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87
五、同业竞争情况	88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9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9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94
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	96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6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6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06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20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1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4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33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49
九、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60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161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8
十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68
十三、股利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169
十四、风险因素	169
第六节 附件	178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禹成机械、禹成股份	指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禹成有限、有限公司	指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大连禹成	指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
禹成贸易	指	烟台禹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禹成离合器	指	烟台禹成离合器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2014年7月13日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4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行为
推荐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舜天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舜天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2年1月至2014年5月31日
本说明书	指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YOTCG	指	偶合器产品型号
YOTCGP	指	偶合器产品型号
YOTCHP	指	偶合器产品型号



rpm	指	转/分钟
TX、XL、JH	指	减速机型号
Nm	指	最大扭矩
TQR43	指	产品型号
PTK	指	产品型号
QJPC	指	产品型号
QJ	指	产品型号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antai Yucheng Machiner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初昭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11月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烟台高新区博斯纳路

组织机构代码：74451301-X

邮编：264670

电话：0535-6751738

传真：0535-6751738

网址：www.yt-yucheng.com

信息披露人：赵英琳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要产品减速机及偶合器属于制造业中的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 C34）。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生产减速机产品属于制造业中通用设备制造业的起重机制造（分类代码 C3432）；公司生产偶合器产品属于制造业中通用设备制造业的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分类代码 C3444）。

经营范围：普通机械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铆焊加工、管件安装。（国家法律、法规限定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减速机设备并提供设备后期保障维修、技术咨询与培训服务等。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831615

股票简称：禹成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人民币

股票总量：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9 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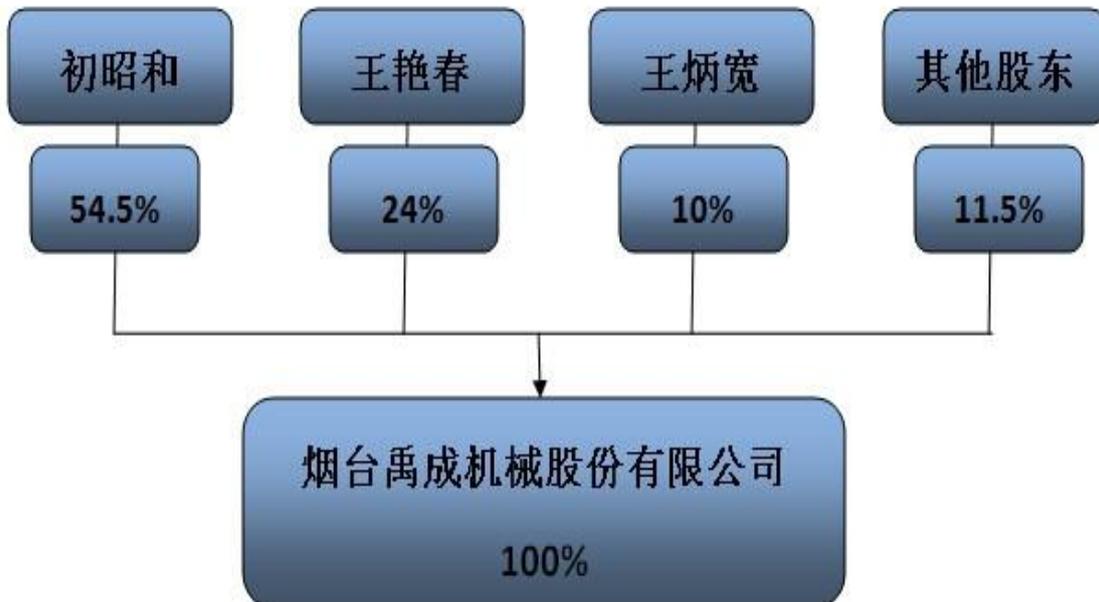
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因公司发起人所持有的股份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前（即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法律法规所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根据上述法条和规则，公司本次无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股东

公司的股权结构和股东性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所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初昭和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5,450,000	54.5%
2	王艳春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400,000	24%
3	王炳宽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000,000	10%
4	王炳广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00,000	2%
5	王炳菊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00,000	2%
6	王明亮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50,000	1.5%
7	刘春云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50,000	1.5%
8	辛立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30,000	1.3%
9	王连堂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00,000	1%
10	赵英琳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60,000	0.6%
11	曲卫国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50,000	0.5%
12	谌方亮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30,000	0.3%
13	赵欢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30,000	0.3%
14	林梅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30,000	0.3%
15	王传福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0,000	0.1%
16	许东升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0,000	0.1%
	合计	-	-	10,000,000	100%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股东情况如下：



1、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初昭和、王艳春基本情况如下：

(1) 初昭和，男，1963年6月22日出生（51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7月毕业于牟平第十二中学，高中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7年7月至1991年8月就职于北京精密机床维修总部，任机加工车间主任；1991年9月至1992年7月就职于北京精密机床维修总部从事销售工作；1992年7月至1999年2月就职于北京精密机床维修总部，任生产厂长；1999年4月至2002年11月与他人合办禹成机械厂，担任厂长；2002年11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长。

(2) 王艳春，女，1965年9月16日出生（49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山东省牟平县成人中等专业学校，中专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0年1月至1993年9月就职于烟台海德集团总公司财务处，任记账员；1993年10月至1999年9月就职于烟台海德工贸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主管会计；1999年9月至2002年11月就职于烟台禹成机械厂，任主管会计；2002年11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主管会计。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主管会计。

2、公司其他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王炳宽，男，1967年10月31日出生（47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毕业于牟平十中，高中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7年至1993年1月就职于烟台大华毛巾厂，任车间主任；1993年10月至2000年3月就职于烟台日报社，任发行站站长；2000年3月至2002年11月就职于禹成机械厂，任总经理；2002年11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三) 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表：



姓名/企业名称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初昭和（股东、董事长）	王艳春（股东、董事）	夫妻
王艳春（股东、董事）	王炳宽（股东、董事、总经理） 王炳广（股东） 王炳菊（股东）	兄弟姐妹
王连堂（股东）	王艳春（股东、董事） 王炳宽（股东、董事、总经理） 王炳广（股东） 王炳菊（股东）	舅侄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初昭和持有公司 54.5% 的股份，王艳春持有公司 24% 的股份。初昭和和王艳春系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初昭和、王艳春的基本情况详细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之“（二）主要股东”。

目前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初昭和与王艳春，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及其首期出资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禹成”、“禹成有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1 日，出资人（股东）为初昭和、李建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初昭和与李建国分别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与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以上出资均为货币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前，烟台市莱山区环境保护局于 2002 年 8 月 28 日审批通过了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核准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筹）的项目建设。

2002 年 10 月 25 日，烟台诚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烟诚会验字（2002）第 121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其中初昭



和以货币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李建国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实收资本共计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2 年 11 月 1 日，公司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37061322801292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初昭和	80	80	80%
李建国	20	20	20%
总 计	100	100	1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4 月 8 日，禹成机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股东李建国将投资禹成机械的货币资金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全部转让给新股东王艳春。2003 年 4 月 8 日，禹成机械股东李建国与王艳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李建国将其投资禹成机械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双方以协商的方式确定了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本次股权转让系平价转让，即价格为 1 元/元出资额，共计 20 万元。

2003 年 4 月 8 日，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初昭和	80	80	80%
王艳春	20	20	20%
总 计	100	100	1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9 月 16 日，禹成机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禹成机械实收资本变更为 520 万元，本期增加的 420 万元由股东初昭和、王艳春于 2009 年 9



月 17 日前缴清。其中，初昭和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王艳春以货币出资 2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

2009 年 9 月 17 日，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山华会内验字【2009】0334 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实际缴付出资已到位。

2009 年 9 月 18 日，有限公司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初昭和	280	280	54%
王艳春	240	240	46%
总 计	520	520	1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 年 11 月 20 日，禹成机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20 万元增加到 700 万元。本次增加的 180 万元，由股东王艳春以人民币的方式出资。

2013 年 11 月 21 日，烟台诚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烟诚会验字【2013】第 68 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实际缴付出资已到位。

2013 年 11 月 22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并办理了相应的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初昭和	280	280	40%
王艳春	420	420	60%
总 计	700	700	100%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并吸纳新股东



2014年5月19日，禹成机械股东王艳春与股东初昭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艳春将其持有的禹成机械42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60%）中的18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25.7%）转让给初昭和，双方通过协商，一致同意以1元/元出资额的价格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共计180万元。2014年5月19日，禹成机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禹成机械股东王艳春将其持有的禹成机械420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60%）股权中的180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25.7%）转让给股东初昭和。

2014年5月19日，禹成机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禹成机械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比原注册资本增加300万元，均采取货币出资的方式，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万元)	实缴新增注册 资本(万元)	占新增注册资 本比例
1	初昭和	85	85	28.33%
2	王炳宽	100	100	33.33%
3	王炳广	20	20	6.67%
4	王炳菊	20	20	6.67%
5	王明亮	15	15	5%
6	刘春云	15	15	5%
7	辛立	13	13	4.33%
8	王连堂	10	10	3.33%
9	赵英琳	6	6	2%
10	曲卫国	5	5	1.67%
11	谌方亮	3	3	1%
12	赵欢	3	3	1%
13	林梅	3	3	1%



14	王传福	1	1	0.33%
15	许东升	1	1	0.33%
合计	-	300	300	100%

2014年5月29日，烟台诚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烟诚会验字【2014】第12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实际缴付出资已到位。

2014年5月22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并办理了相应的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增资后的股权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初昭和	545	545	54.5%
2	王艳春	240	240	24%
3	王炳宽	100	100	10%
4	王炳广	20	20	2%
5	王炳菊	20	20	2%
6	王明亮	15	15	1.5%
7	刘春云	15	15	1.5%
8	辛立	13	13	1.3%
9	王连堂	10	10	1%
10	赵英琳	6	6	0.6%
11	曲卫国	5	5	0.5%
12	谌方亮	3	3	0.3%
13	赵欢	3	3	0.3%
14	林梅	3	3	0.3%
15	王传福	1	1	0.1%



16	许东升	1	1	0.1%
合计	-	1000	1000	100%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6月20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审字（2014）第14630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止2014年5月31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0,267,460.36元，净资产为11,051,509.40元。

2014年6月23日，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4）11053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止至2014年5月31日，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39,448,100元，负债评估值为19,216,000元，净资产评估值为20,232,100元。

2014年6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了《关于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通过了《关于确认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净资产数额的议案》，通过了《关于确认经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本公司净资产价值的议案》，通过了《关于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议案》等。

2014年6月28日，初昭和、王艳春、王炳宽、王炳广、王炳菊、王明亮、刘春云等16位股东共同签署了《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书》。

2014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和支出的报告》、《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产生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产生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



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等有关事宜的议案》。

2014 年 7 月 13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京永验字京永验字（2014）第 21017 号 的《验资报告》，经审验，股份公司收到了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禹成有限的净资产（截止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股的股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7 月 31 日，股份公司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份公司变更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 370613228012924 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股东性质	占总股本比例
1	初昭和	5,450,000	境内自然人	54.5%
2	王艳春	2,400,000	境内自然人	24%
3	王炳宽	1,000,000	境内自然人	10%
4	王炳广	200,000	境内自然人	2%
5	王炳菊	200,000	境内自然人	2%
6	王明亮	150,000	境内自然人	1.5%
7	刘春云	150,000	境内自然人	1.5%
8	辛立	130,000	境内自然人	1.3%
9	王连堂	100,000	境内自然人	1%
10	赵英琳	60,000	境内自然人	0.6%
11	曲卫国	50,000	境内自然人	0.5%
12	谌方亮	30,000	境内自然人	0.3%



13	赵欢	30,000	境内自然人	0.3%
14	林梅	30,000	境内自然人	0.3%
15	王传福	10,000	境内自然人	0.1%
16	许东升	10,000	境内自然人	0.1%
合计	-	10,000,000	-	100%

2、公司住所的变更情况

（1）公司第一次住所变更

2010年4月27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住所变更为：烟台高新区博斯纳路。同时向烟台市工商管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公司住所，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4月28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住所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

（1）公司第一次经营范围的变更

2003年9月15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本次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普通机械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铆焊加工、管件安装。（国家法律、法规限定的项目除外）

2003年9月16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经营范围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收购及投资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公司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董事任职期间
----	----	--------



初昭和	董事长	2014.7.13-2017.7.12
王炳宽	董事	2014.7.13-2017.7.12
王明亮	董事	2014.7.13-2017.7.12
辛立	董事	2014.7.13-2017.7.12
王艳春	董事	2014.7.13-2017.7.12

1、公司董事初昭和、王艳春、王炳宽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2、辛立，男，1978年9月14日出生（36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14年7月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6年5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海德集团商场，担任记账员；1998年8月至1999年9月就职于海德集团公司财务处，担任出纳员；1999年9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烟台海德福利工贸有限公司，任出纳员；2005年12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车间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3、王明亮，男，1966年1月9日出生（48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毕业于江西电大化工机械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0年至2003年2月就职于牟平成人中等专业学校，担任教师；2003年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担任技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

1、谌方亮，男，1985年3月15日出生（29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烟台南山学院机械制造与电动化专业，大专学历；2011年毕业于山东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2010年5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车间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车间主任。



2、王传福，男，1970年10月23日出生（44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至2000年7月就职于山东烟台牟平发动机集团；2000年7月至2002年11月就职于烟台禹成机械厂，任质检员；2002年11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质检员。现任公司监事。

3、于雷杰，男，1971年6月21日出生（43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至2002年就职于烟台万德福铸造有限公司；2002年11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生产调度。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总经理王炳宽先生简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2、公司副总经理辛立先生、王明亮先生简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公司董事”。

3、刘春云，女，1965年3月25日出生（49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烟台海德职业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96年毕业于烟台教育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8年至2003年就职于烟台海德建工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3年至2013年就职于烟台海德专用车厂，任生产主管；2013年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财务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初昭和	董事长	5,450,000	54.5%
2	王艳春	董事	2,400,000	24%
3	王炳宽	董事、总经理	1,000,000	10%



4	王明亮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	1.5%
5	辛立	董事、副总经理	130,000	1.3%
6	谌方亮	监事会主席	30,000	0.3%
7	王传福	监事	10,000	0.1%
8	于雷杰	监事	-	-
9	刘春云	财务总监	150,000	1.5%
合计			9,320,000	93.2%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审字【2014】第 14630 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4. 5. 31	2013. 12. 31	2012. 12. 31
资产总计(元)	30,267,460.36	29,579,020.44	26,671,116.5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051,509.40	7,609,988.56	5,287,872.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051,509.40	7,609,988.56	5,287,872.92
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9	1.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9	1.02
资产负债率(%)	63.49%	74.27%	80.17%
流动比率(倍)	1.17	0.99	0.86
速动比率(倍)	0.64	0.63	0.62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净利润(元)	441,520.84	522,115.64	-278,481.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441,520.84	522,115.64	-278,481.40



东的净利润（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1,520.84	529,908.39	-425,405.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1,520.84	529,908.39	-425,405.60
毛利率（%）	28.01%	31.75%	3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4	9.16	-5.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64	9.3	-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	-0.05
应收帐款周转率	0.74	1.24	1.06
存货周转率	1.03	2.44	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1,000.83	-365,307.73	832,335.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05	0.16

注：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披露》。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披露》。

4、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普通股股份数额。

5、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净值（扣除坏账准备）。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存货净值（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十五层

电话：0791-86281630

传真：0791-86282210

项目负责人：李晓芸

项目组成员：李晓芸、温鹏飞、丁婷婷

（二）律师事务所：山东舜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刘丕峰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7079 号汇文轩东座 21 层

电话：0531-82926311

传真：0531-82927553

经办律师：韩伟、边志杰

（三）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吕江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电话：0536-8199677

传真：0536-8199677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茂芝、刘俊亮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俊永



地址：北京市崇文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7 室

电话：0536-8087628

传真：0536-8087607

经办注册评估师：牛丛然、孙珍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销售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塔机配套用减速机并提供设备后期保障维修、技术咨询与培训服务等。

公司致力于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减速机设备的技术开发，产品性能和后期服务得到持续改进和提升，公司努力实现技术先进性和服务领先性的统一，不断增强市场影响力。

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是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减速机的销售收入及设备返回公司维修的收入，除 2012 年度涉及少量边角废料销售外，公司业务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收入结构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近两年受市场整体需求情况及工资水平上升和人工成本上涨影响，公司销售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但综合盈利水平在行业中仍处于优势地位。

公司近两年一期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18,674.52
营业收入合计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主营业务成本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营业成本合计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营业毛利	2,610,397.37	5,031,272.97	4,569,067.37
营业毛利率	28.01%	31.75%	35.07%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塔机配套用减速机设备的技术开发、产品制造及质量提升。此外，公司产品还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成为用户提供技术解决方案、咨询服务的提供商。

1、调速型液力偶合器



调速型液力耦合器是以液体为介质传递动力并实现无级调速的液力传动装置，应用于各种风机和水泵等设备上。

公司现已生产 3 大系列（31 个规格）耦合器产品，传递功率范围从 10KW-8600KW，最高转速可达 5400rpm。三大系列产品及规格如下：

YOTCG 系列： 400、450、500、530；

YOTCGP 系列： 500、560、580、600、650、700、750、800、875、920、1000、1050、1150、1250、1320；

YOTCHP 系列： 400、450、500、530、580、600、875、920、1000、1050、1150、1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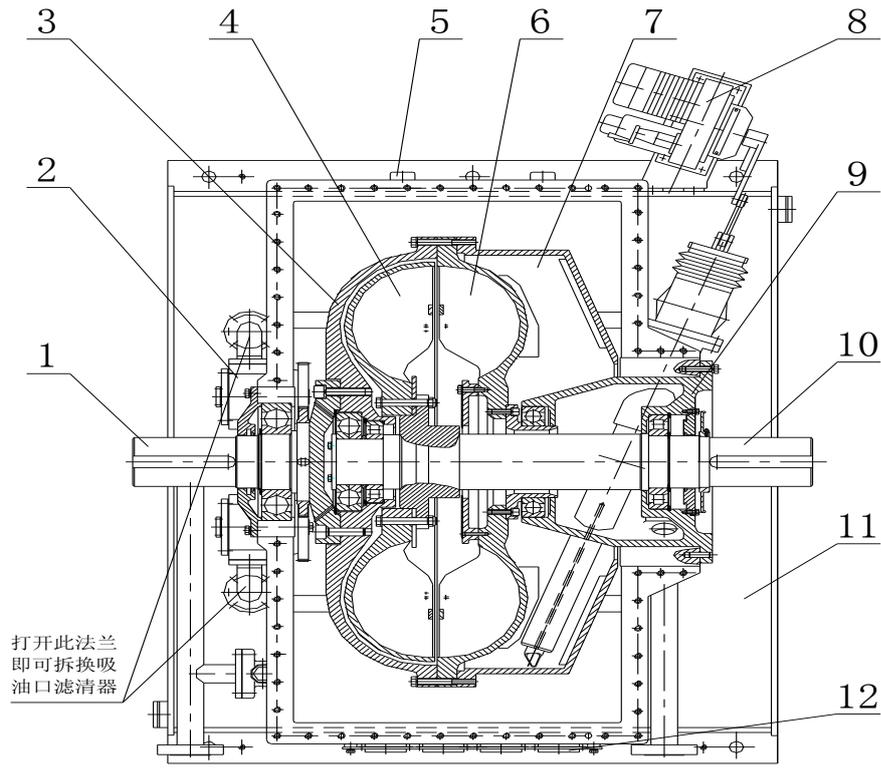
公司 3 大系列产品如下：



（1）液力耦合器的结构方式

支撑结构：箱体结构采用轴心对开式，结构简单、紧凑，轴向尺寸大大缩短（特别是大规格），节省了安装空间。

轴承选用及润滑方式：液力耦合器选用滚动轴承结构，其所有轴承均采用压力油强制润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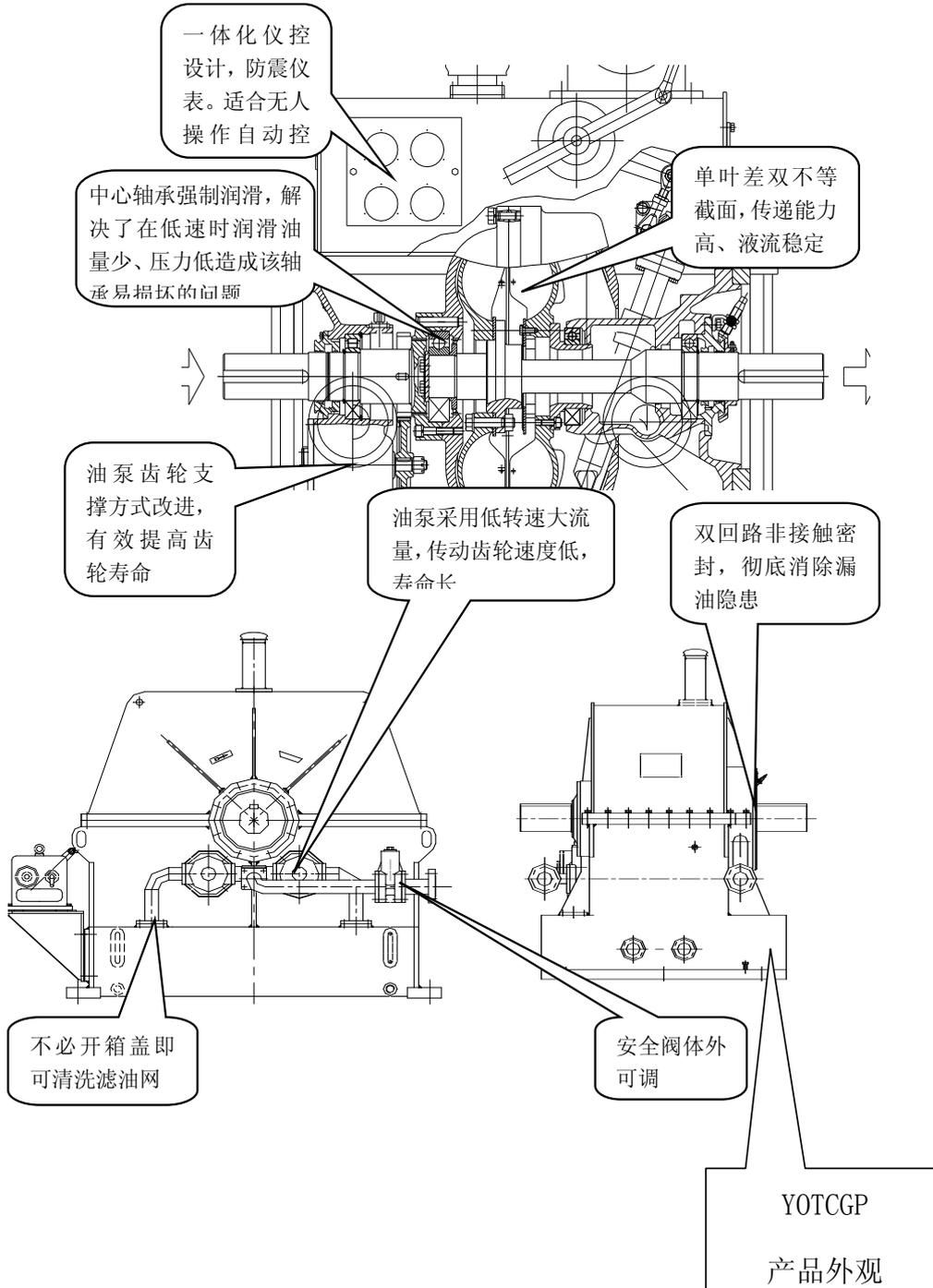
1. 输入轴 2. 供油组件 3. 背壳 4. 涡轮 5. 电加热器 6. 泵轮 7. 外壳
8. 勺管拖动调速装置 9. 导管壳体 10. 输出轴 11. 箱体 12. 仪表系统

YOTCGP调速型液力耦合器结构图

(2) 液力耦合器产品特点

①YOTCG、YOTCGP系列(滚动轴承结构)调速型液力耦合器产品特点:

该系列产品在中小功率工况应用广泛,根据与用户的广泛交流和产品的现场使用情况,公司对产品做了精心设计及改进,经济实用可靠。具体图示如下:



②YOTCHP 系列（滑动轴承结构）调速型液力耦合器产品特点：

该系列产品全部采用滑动轴承，主、从动旋转件分别单独支撑部分箱体，适用于大功率、高转速工况。YOTCHP 系列液力耦合器可实现电机、液力耦合器、风机等三机一体化集中润滑，由液力耦合器统一供油。

(3) 液力耦合器产品优势



①液力耦合器供油泵采用润滑专用高速单齿差、内啮合摆线转子油泵，由主轴通过渐开线硬齿面（磨齿）齿轮传动，动力源安全等级高。该泵具有流量大、无脉动、低噪音、无磨损、长寿命的优良性能；油泵及油路系统布置在箱体外部，更换油泵、清洗滤芯极为方便。其主轴传动的方式具有结构简练、运行可靠的明显特点。

②输入、输出旋转件均采用筒只梁双支撑结构。

③轴承及油泵传动齿轮采用精滤强制冷油润滑，有效延长了轴承寿命，提高了无故障运行周期。勺管壳体回油路径无阻力，并设计了油气分离曝气装置，有效抑制了发泡，使液偶运行平稳。

④执行机构与排油勺管直接采用无间隙关节轴承连接，与传统的柱销连杆连接相比，调节精度大为提高，有效避免了“转速振荡”；所配置的电动执行器，使液力耦合器能方便地实现现场手动、远程电动、PLC 自动控制。

⑤密封结构。油泵及油路系统布置在箱体外部，更换油泵、清洗滤芯极为方便。耦合器轴端采用双回路非接触密封方式，解决了以往骨架油封易老化（耦合器运转时油温较高）、易损坏（比如加热安装联轴器）等问题；箱体结合面采用美国进口厌氧胶密封，确保设备无渗漏。

⑥产品出厂试验。整机出厂用国内最先进的交流变频无级调速试验台（为国内同行业仅有）逐台进行出厂试验。检测耦合器的振动、噪音、油泵流量、仪表状态，同时进行温升试验进行渗漏检查。按国家及行业标准修订的企业内部标准远高于国标及行标。

⑦液力耦合器配有美观、实用的随机仪表盘（盘体为彩色 5mm 厚不锈钢板，表面亚光处理），采用精密不锈钢温度表、压力表，并配置了微机测速仪、压力变送器、铂热电阻。整个仪表盘牢固可靠并配有集中接线端子盒，便于接线及维护管理。产品从设计上考虑了当代最先进的自控要求，完全适合远程无人操作的自动控制。

主关件材料、工艺及检测、设计寿命：

项目 主 关件	材料	热处理	检测	设计寿命 (年)	备注



泵 轮	高强度铝合金	变质固溶处理 加完全人工时效	超声波、荧光粉探伤试棒分析	30	金属模
涡 轮	高强度铝合金	变质固溶处理 加完全人工时效	超声波、荧光粉探伤试棒分析	30	金属模
输入轴	45#优质碳素钢	锻件，调质	超声波，磁力探伤	30	
输出轴	45#优质碳素钢	锻件，调质	超声波，磁力探伤	30	
勺管/泵壳体	HT250	人工时效		30	
箱 体	20#碳素钢	焊后人工时效	划线、着色渗检	30	

2、塔机配套用减速机

减速机在原动机和工作机或执行机构之间起匹配转速和传递转矩的作用，是一种相对精密的机械，使用它的目的是降低转速。公司目前生产的减速机主要是塔式起重机三大机构：回转机构、变幅机构、起升机构，适用塔机 40t.m~250t.m。

（1）回转减速机

包括 TX、XL、JH 三大系列减速机，扭矩 4000Nm~2500Nm，速比可根据客户要求定做。

该机构以 Y、YD、YZR 以及力矩电机、变频电动机等为动力，在启动中可采用串接电阻切换和变频调速的控制方法，实现启动平稳无冲击；双止口定位的结构型式，可有效地克服作用在输出小齿轮上的径向力而产生的垂直弯矩；常开式电磁制动器，结构简单，可准确就位，更方便操作；全部齿轮及主要受力件均采用优质合金钢制造，齿轮经渗碳淬火和磨齿工艺。该系列回转机传动效率高，噪音低，结构紧凑，承载能力高，具有其它减速器不可比拟的可靠性。

公司主要回转减速机产品如下：



（2）变幅机构

变幅机构主要包括 TQR43 和 PTK 系列

变幅机构是公司根据国内外先进技术研制的一种新型牵引机构。它采用行星传动原理，硬齿面齿轮传动。其特点是运转平稳、噪音低、传动效率高、安装方便、承载能力高，是大中型塔式起重机变幅机构理想的换代更新产品。

公司主要变幅机构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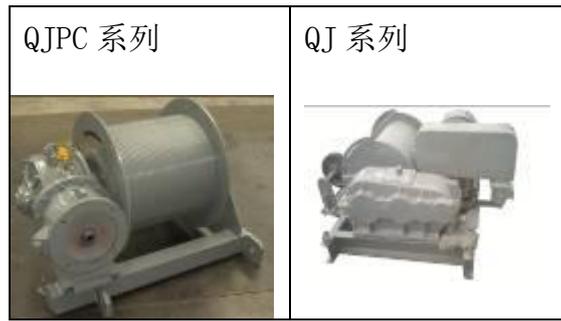
（3）起升机构

QJPC 系列塔机起升机构是公司自行设计开发的新型产品，QJPC 系列采用带电磁制动器的三速变极三相异步电动机和行星齿轮—锥齿轮传动减速器，结构紧凑，电控系统简易可靠，工作效率较高。

该系列机构整体布局为 L 形，采用双折线槽卷筒，容绳量大，并可防止钢丝绳多层缠绕时乱绳，可满足高层施工需求。QJ 系列起升机构具有广泛的通用性，可作各种塔式起重机的起升卷扬装置，也可作其他设备用卷扬机构。该系列起升机构以先进的技术设计，合理的结构为出发点，辅以严格的制造工艺及先进的质量管理。该机构具有传动平稳、精度高、噪声小、起动转矩大、调速幅度广、制动可靠、安全节能等特点。



公司主要变幅机构产品如下：



3、技术咨询与维修服务

（1）提供全面、系统的解决方案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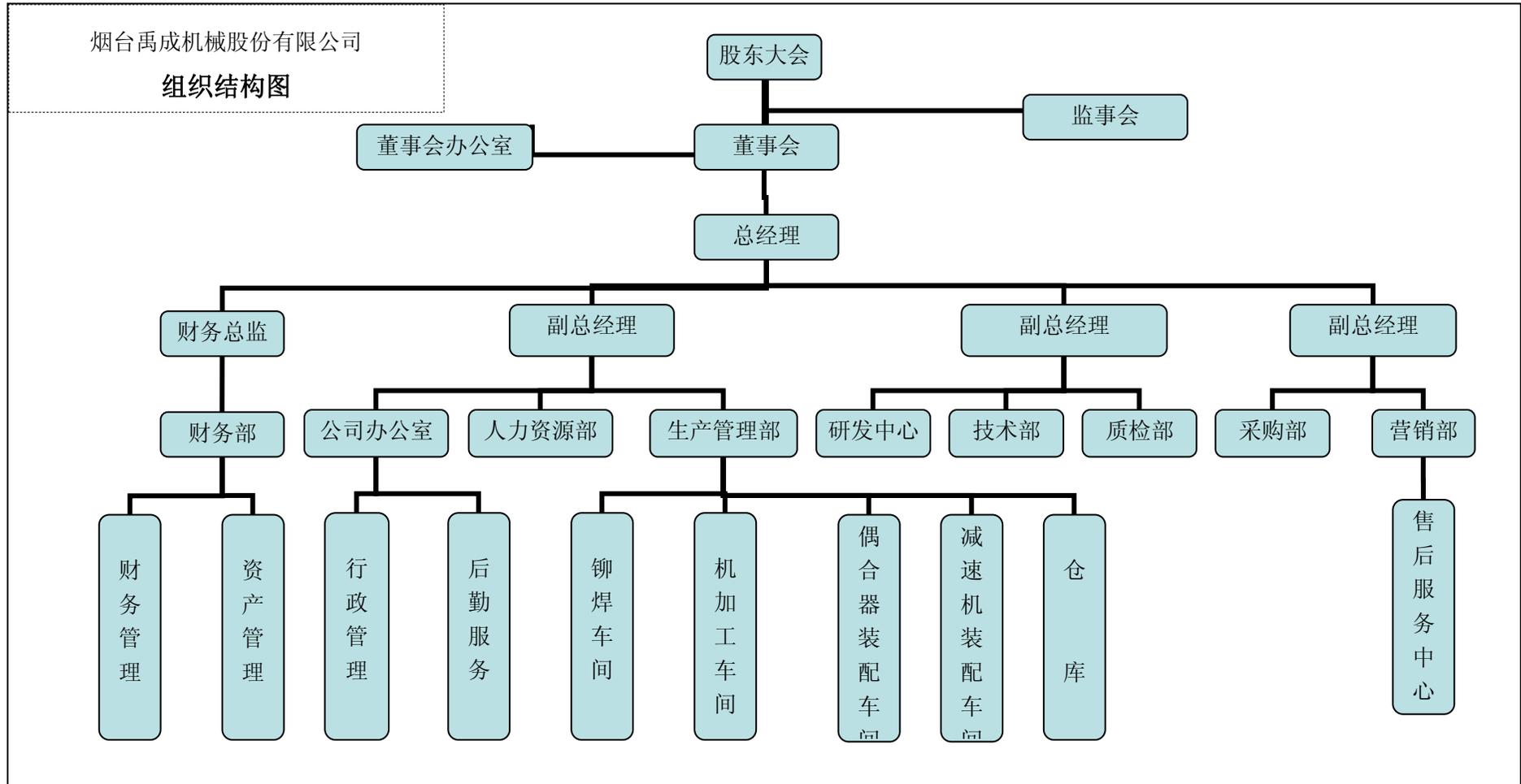
从设计院设计、设备选型、人员安装、调试培训，直到开机运行，支持一条龙整套的技术咨询和培训服务。

（2）维修服务

公司销售人员在营销过程中通过走访耦合器使用客户，了解客户现有的耦合器使用情况，依靠公司耦合器制造的技术与人员优势为已过首保期的耦合器用户提供耦合器维修服务。对于已购买公司耦合器产品客户，在公司产品经过一年首保期后，提供返厂维修服务。



二、公司组织结构





三、公司业务流程

（一）采购流程

钢材、毛坯、辅助材料、标准件等的采购及供应由公司采购部统一负责，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库存报表提出采购计划，经综合评审通过后正式签订采购合同，填写付款申请表递交财务并开始物料采购工作。采购部采购物料后要将物料递交质检部，质检部根据各产品标准检验（特殊设备需在指定地点检测的按照要求送到指定地点检测）检验合格在产品入库单签字递交仓库管理员办理入库相关手续；检验不合格则递交采购员进行退、换货。

（二）生产流程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及技术通知制定生产计划；机加工车间依据生产计划中的生产工艺流程填写领料申请单并领取原料按照产品部件明细表进行加工生产，生产完毕后将生产好的半成品进行检验，质量合格的产品可以填单入库，对于质量不合格产品将直接进行报废或者再加工处理；装配车间按照生产计划表与技术通知进行整机装配并试验；经质检部检测合格后进行包装发货。

（三）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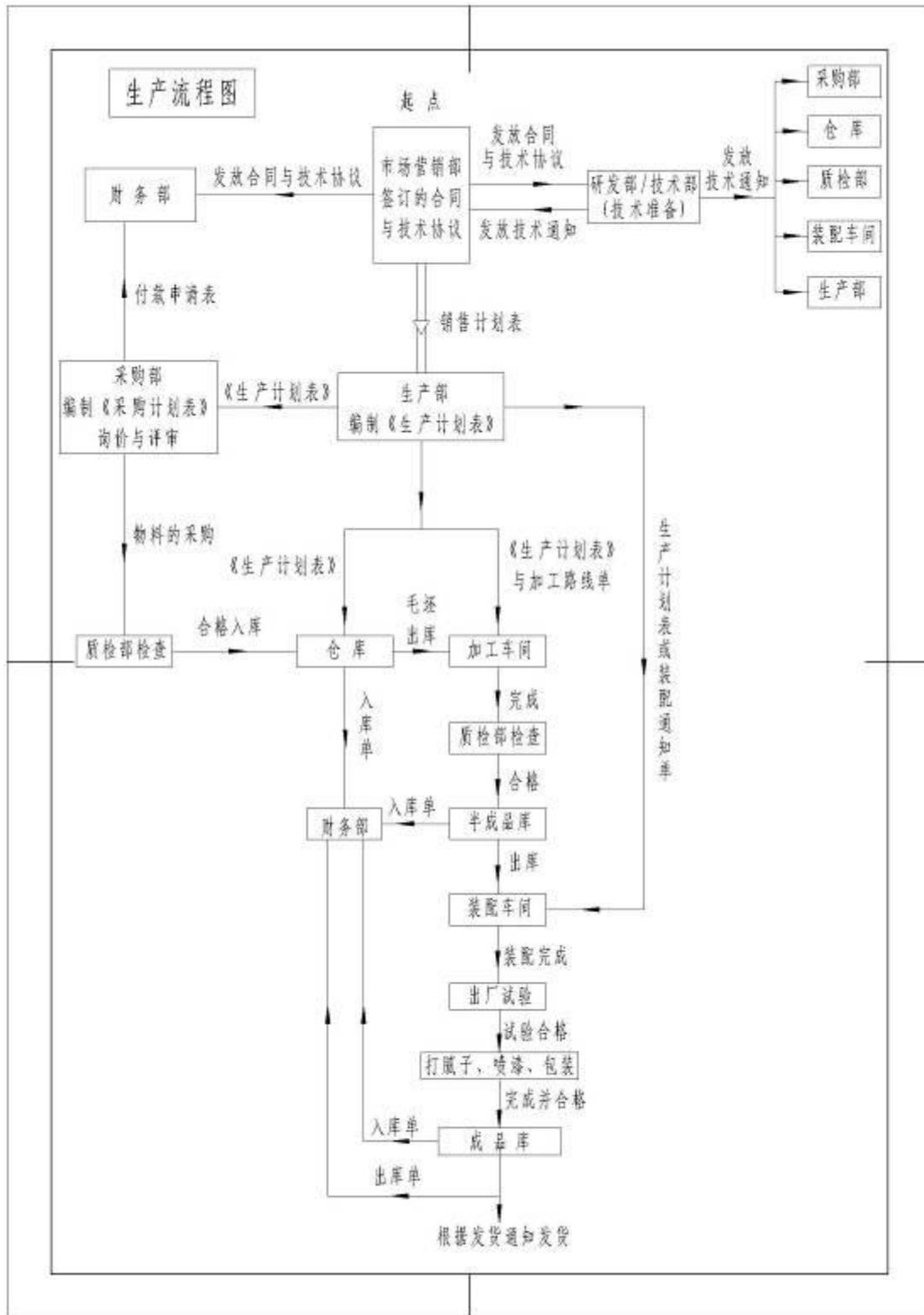
营销部与客户洽谈合同条款后，由销售副总经理或区域负责人确认后，签订销售合同。将销售合同及客户相关资料交由营销部内勤人员制作销售计划，销售副总经理对销售计划进行审核并签字。财务部门对客户到款情况及客户资质等进行审核签字，开具发票。随后生产管理部根据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备货，最后交由物流发出货物到客户指定地点。

（四）研发流程

研发中心根据市场需求、行业技术需要及客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进行项目立项，项目立项后组织项目可行性分析、专利查新，组织研究后形成样品，样品经专家鉴定后进行使用检测性研究，若产品性能符合需求，则进入规模化生产阶段。



公司业务流程图：



公司业务均围绕自有人员开展，并不存在劳务外包、劳务派遣及使用临时工的情况。



四、公司产品具备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

1、调速型液力偶合器产品的核心技术

（1）工作轮选用扁圆型腔，采用三元叶栅理论与流体力学相似原理进行结构设计。叶栅设计采用双向变截面设计方法，有效解决了系统振荡问题；液力偶合器主要技术参数 λ 值普遍达到 2.18×10^{-6} 以上， $\Phi 1000$ 及以上规格最高达 2.98×10^{-6} ，远远优于同类产品。叶轮材质根据不同需要设计为高强度铝合金、钢板焊接、锻钢铣制、超高强度铸铝合金等不同结构，最高线速可达 400m/s ，为国内最高级。

（2）每台液力偶合器旋转件均作动平衡试验，动平衡精度要求达到 2.5 级；整机出厂进行带油试车，确保腔型容积平衡，保证液力偶合器运转的平稳性，提高了安全运行寿命。

2、塔机配套用减速机产品的核心技术

（1）公司的核心技术是全部齿轮及主要受力件均采用优质合金钢制造，齿轮经渗碳淬火和磨齿工艺；行星轮架采用两端支承，利用加工中心加工轴孔，提高其稳定性和寿命；轴承采用滚针轴承，减少空间降低成本，公司现有产品均适用公司的核心技术生产。公司将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充分运用核心技术，附加产品设计和生产工艺的创新，为客户定制一系列齐全的设计方案及配套产品。

（2）双折线槽卷筒用于起升机构，该结构卷筒容绳量大，并可防止钢丝绳多层缠绕时乱绳，可满足高层施工需求，是我公司吸收国外先进技术设计开发的新型结构。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公司账面无形资产为一项集体土地使用权，该使用权面积 $12,357.70$ 平方米，账面原值 $821,902.00$ 元，净值 $658,860.90$ 元，按市场价值评估增值较多，



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使用 权类型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 权面积	土地位置	土地使用权人
烟集用（2006） 第 0010 号	集体土地 使用权	工业	12,357.70 平方米	莱山经济技术开 发区开发四部	烟台禹成机械 有限公司

2002 年 10 月 18 日，烟台禹成机械厂（系有限公司前身，以下简称“机械厂”）与莱山区解甲庄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莱山区解甲庄镇北沙子村村民委员会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主要内容为：

（1）合同项下土地使用权以每亩 39,000 元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出让给机械厂，土地用途为厂房、办公楼，约定使用期限为 50 年；（2）出让方保证在 2003 年 5 月 1 日前将该宗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办至机械厂指定公司名下，届时受让方将一次性支付扣除已支付的 30 万定金后的尾款；（3）政府保留对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城市规划调整权，原土地利用规划如有修改，该宗地已有的建筑物不收影响，但在使用期限内该宗地建筑物、附着物改建、翻建、重建或期限届满申请续期时，必须按届时有有效的规划进行。（4）出让人对受让人依法取得的使用权，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届满前不收回，在根据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提前收回的，需经法定程序报批并给予补偿。

2002 年 11 月，禹成有限成立后，禹成有限履行上述合同约定并在上述土地进行厂房建设，但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办理土地权属证明。2006 年 8 月 8 日，烟台市人民政府向禹成有限颁发了《集体土地使用权证》。2009 年烟台市莱山区解甲庄工业园区变更为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后，原莱山区解甲庄工业园因政府规划原因已不复存在，企业目前一直积极与高新区政府协调沟通将《集体土地使用权证》变更为《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相关事宜。

2、专利权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所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所有权人	专利号
----	------	------	------	------	-----



1	2011.6.24	实用新型	一种行星齿轮减速机锁紧螺母安装辅助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1 2 0217310.0
2	2011.6.24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空气磁化的永磁体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1 2 0217315.3
3	2011.8.24	实用新型	一种炉内气体循环辅助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1 2 0313797.2
4	2011.8.24	实用新型	一种垃圾裂解炉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1 2 0313825.0
5	2011.8.24	实用新型	一种工件辅助搬运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1 2 0312881.2
6	2011.9.29	实用新型	一种无旋向勺管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1 2 0368726.2
7	2011.9.29	实用新型	一种高位油箱排气回油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1 2 0367779.2
8	2012.1.13	实用新型	偶合器勺管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2 2 0035679.2
9	2012.1.13	实用新型	一种偶合器轴端封油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2 2 0035695.3
10	2012.1.13	实用新型	偶合器电动执行器支座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2 2 0035693.4
11	2012.1.13	实用新型	一种回转减速机轮架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2 2 0030375.9
12	2012.1.14	实用新型	偶合器电动执行器摆杆装置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ZL 2012 2 0039130.2

上述专利的所有权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



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3、商标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所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有效期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注册人	覆盖范围
	2011.07.07-20 21.07.06	8412981	7	烟台禹成机 械有限公司	塑料园织机
	2009.12.21-2 019.12.20	5788982	7	烟台禹成机 械有限公司	选矿设备；采掘机；地质勘探、 采矿选矿用机器设备；炼钢厂 转炉；石油开采、石油精炼工 业用机器设备；混凝土搅拌机 (机器)；卷扬机；起重机；提 升机；垃圾处理机

(三) 公司认证情况

1、公司业务许可、资质及认证情况

(1) 《山东省建设工业产品登记备案证明》

根据山东省建设厅于 2002 年 4 月 28 日颁布的《山东省建设工业产品登记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的减速机类产品在山东省境内销售，应当进行登记备案并取得《山东省建设工业产品登记备案证明》。经核查，公司现持有山东省建设工业产品登记备案管理办公室于 2014 年 1 月 8 日出具的编号为 LJB-36TJ07037 号的《山东省建设工业产品登记备案证明》，备案产品名称：塔式起重机回转机构 (TX83, TX100, TQR43, TZ100A)；有效期限：2014 年 1 月 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13 年 7 月 9 日，公司获得 CNAS 认证机构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体系覆



盖范围为：YOT 系列调整型液力耦合器，HZB 回转传动装置，35KN.m 以上单双列启动离合器的设计开发和生产及相关活动和场所；证书有效期：2013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证书号为：01013E10084ROM。

（3）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13 年 7 月 9 日，公司获得 CNAS 认证机构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体系覆盖范围为：YOT 系列调整型液力耦合器，HZB 回转传动装置，35KN.m 以上单双列启动离合器的设计开发和生产；证书有效期：2013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证书号为：01013Q10293ROM。

（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13 年 7 月 9 日，公司获得 CNAS 认证机构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体系覆盖范围为：YOT 系列调整型液力耦合器，HZB 回转传动装置，35KN.m 以上单双列启动离合器的设计开发和生产及相关活动和场所；证书有效期：2013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证书号为：01013S10060ROM。

注：CNAS，即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规定，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已经融入国际认可互认体系，并在国际认可互认体系中有中重要的地位，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四）核心技术人员及员工概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主要由初昭和、辛立、王明亮、赵善志组成。

初昭和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辛立先生、王明亮先生简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四、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公司董事”。

赵善志，男，1972年12月7日出生（42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长春水力电力高等专科学校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大专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5年7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烟台利达木工机械有限公司，任技术副科长；2010年3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禹成机械，任技术员。现任公司技术员。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初昭和	545	54.5%
2	王明亮	15	1.5%
3	辛立	13	1.3%
4	赵善志	-	-
合计		573	57.3%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4、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制定了下列稳定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措施：

（1）有限公司2014年5月19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增资300万元，通过让公司高管、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来增强对公司的归属感，以此达到稳定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



(2) 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济效益的提高，公司将进一步提供员工特别是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

5、公司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共 77 人，具体情况如下：

(1) 按照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
30 岁（含）以下	20	25.97
31-40（含）岁	19	24.68
41 岁以上	38	49.35
合计	77	100

(2) 按照岗位划分

岗位类别	人数	占比 (%)
行政及后勤人员	7	9.09
技术人员	4	5.20
财务人员	5	6.49
生产、质量控制人员	45	58.44
采购、销售人员	16	20.78
合计	77	100

其中生产、质量控制人员共计 45 人，具体情况如下：

部门	人数	职能	人员配置合理性
生产部	1	负责公司在制品、成品的全面统计工作	人员配置合理
生产调度部	1	负责公司生产安排工作，统筹公司生产	人员配置合理



铆焊车间	2	负责偶合器箱体的焊接, 减速机加工件的焊接	人员配置合理
机加工车间	21	负责车、铣、刨、磨等工序	人员配置合理
偶合器装配车间	8	负责装配偶合器、大修偶合器及气动离合器的装配	人员配置合理
减速机装配车间	5	负责装配减速机及起升机构	人员配置偏少（旺季）
			人员配置合理（淡季）
仓库保管及车间统计	4	负责半成品、产成品、采购件及杂品的管理工作和车间半成品、产成品的统计工作	人员配置合理
质量检验部	3	全面把控公司产品质量, 包括外购件、半成品、成品质量等	人员配置合理
总计	45	--	--

(3) 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本科	8	10.39
大专	15	19.48
大专以下	54	70.13
合计	77	100

(五) 固定资产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1,913,183.21 元，累计折旧 5,256,692.72 元，账面价值为 6,656,490.49 元。主要为以下五类资产，目前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固定资产类别	购入原值	累计折旧	净 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5,964,343.83	1,926,293.75	4,038,050.08	67.70%
机器设备	3,341,930.02	2,335,718.90	1,006,211.12	30.11%
运输设备	2,186,896.04	718,033.00	1,468,863.04	67.17%
电子设备	378,023.32	239,930.19	138,093.13	36.53%
其他设备	41,990.00	36,716.88	5,273.12	12.56%
合 计	11,913,183.21	5,256,692.72	6,656,490.49	55.87%

公司固定资产成新度较高，主要资产暂无更新换代需求。

房屋权证、车辆情况如下：

1、房屋权证

房屋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房屋所有权证号码	权属状态
烟台市高新区博斯纳东路 5 号 1 号	3971.76	综合楼	烟房权证高（集）字 第 000074 号	抵押
烟台市高新区博斯纳东路 5 号 2 号	3556.06	厂房	烟房权证高（集）字 第 000074 号	抵押
烟台市高新区博斯纳东路 5 号	2300	厂房	尚未办理房屋所有权 证	

上述已办理产权证的房屋于 2003 年建设，2011 年 1 月 13 日取得由烟台市房产管理局、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房屋所有权证。

2、车辆情况

序号	号牌号码	车辆类型	使用性质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	------	------	------	------	------



1	鲁F39303	小型轿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2	鲁F1R993	小型轿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3	鲁F1W179	小型轿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4	鲁YUF516	小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已抵押 (按揭购车)
5	鲁Y39649	小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6	鲁YUF709	小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7	鲁Y31935	小型越野客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8	鲁F38539	大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9	鲁F33720	中型普通货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10	鲁F32773	重型普通货车	非营运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	/

五、公司产品质量所遵循的质量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为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塔机配套用的减速机设备。公司生产产品遵循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生产，主要采用如下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标准号	适用产品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837—2008	液力偶合器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	JB/T 4238.1—2005	调速型液力偶合器、 液力偶合器传动装置
		JB/T 4238.2—2005	
		JB/T 4238.3—2005	
		JB/T 4238.4—2005	
3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0612YYJ 002-2012	塔式起重机回转机构
4	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0612YYJ 001-2012	塔式起重机变幅机构



六、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立足于通用设备制造业，注重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减速机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确保公司产品在性能和生产工艺方面具有持续的竞争优势，提供性价比更优的设备和以技术为支撑的产品咨询、维修服务。公司的商业模式简单来说，就是“技术打底、以销定产、以产定供、标准制造”。具体来说，就是依托公司在液力偶合器、减速机装备方面的丰富经验、先进技术以及自主知识产权，通过特有的销售模式寻找客户，根据客户专业装备配置需求，提供完美的设备解决方案，达成协议后根据该方案采购相应原材料以执行相应生产，交货后提供 24 小时快速反应的长期售后排障支持和技术服务，并持续提供客户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耗材及配件，真正实现提供液力偶合器、减速机整体解决方案。通过上述方式，公司为不同客户提供专业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的需求，以此获得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减速机行业典型客户：中联重科、徐工集团等，偶合器典型客户：广西柳钢、湖北双剑等。

（一）采购与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 ISO9001:2008 标准要求严格管理采购流程，以质量、价格、服务品质为参考标准制定了完善的采购制度。同时根据 GB/T2008-2011 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控制产品质量，按照“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实现生产管理的精益化，减少原材料的损耗，最大化的节省生产成本。现阶段公司生产状况良好，并且几个核心产品的技术也掌握在核心技术人员手中。

（二）销售模式

公司在销售方面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按地域分工，根据客户采购制度的不同，通过实地洽谈、参加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及多种方式对大型企业客户进行公司产品的直接推广与销售。

减速机产品主要配套于建筑塔机回转、提升、变幅使用的专用产品，目前公司的市场营销方式是直接与大客户对接，专设业务员跟踪落实，业务范围包括用户配套减速机型号、数量、技术要求对接、客户维护等工作，保证满足客户需要



的同时扩大市场营销范围，随时了解客户市场需求信息，做到及时准确掌握所需资料，保证公司发展需求。

偶合器产品主要配套于除尘风机生产厂及大功率水泵生产厂的配套行业，直接使用单位有钢厂、电厂等，目前公司营销方式：一是风机、水泵生产厂的配套工作开展，业务人员主管配套公司产品的需求、客户维护、技术对接以及业务的扩大、信息的反馈等工作，同时了解产品的走向与跟踪，保证产品各种信息的及时收集、维护公司信誉及利益；二是走访直接用户钢厂与电厂，开发使用单位的保养、维修、更换等市场，不断扩大业务范围，同时根据直接用户的信息反馈开发满足用户需要的偶合器产品，随时保证技术的先进性。

公司依托自身产品精益制造、技术研发能力、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以及多年的客户积累的良好声誉向客户提供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减速机；根据客户的差异性需求，为客户提供附加技术服务的运行、工程设备及配件；并为客户提供产品回公司保养及维修服务。

（三）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减速机设备及附加公司技术解决方案、咨询与培训服务及相关设备返回公司保养及维修来获取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率高于同行业利润率，公司产品质量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从公司大客户中联重科、徐工集团等行业领先客户反馈结果可以得出以上结论，因此公司产品质量价格双高，利润率保持较好水平。

（四）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客户需求状况，改进技术，提升产品性能以满足不同客户群体对产品的需求。此外，公司根据市场发展趋势，专研新技术，研发推出新产品，以作为公司技术及产品链的扩充。

七、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一）分产品收入和成本结构及毛利率概况



公司主营产品分为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塔机配套用减速机和设备维修费等，其中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塔机配套用减速机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近两年二者合计收入与成本占比都在 70%以上。在公司主营产品中，减速机产品近两年一期收入占比呈现波动向上趋势，收入占比从 35.9%上升至 49.0%。

盈利能力方面，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5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02%、31.75%和 28.01%，产品综合毛利率略有下降。销售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市场整体需求情况及工资水平上升和人工成本上涨影响。

2014 年 1-5 月公司分产品收入及成本结构（单位：元）：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成本占比
减速机	4,565,564.08	3,488,156.18	23.6	49.0%	52.0%
偶合器	3,283,213.37	2,370,013.35	27.81	35.2%	35.3%
大修偶合器	718,804.51	367,095.80	48.93	7.7%	5.5%
其他	753,510.64	485,429.90	35.58	8.1%	7.2%
合计	9,321,092.60	6,710,695.23	28.01	100%	100%

2013 年公司分产品收入及成本结构（单位：元）：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成本占比
减速机	8,243,262.45	5,899,738.15	28.43	52.0%	54.5%
偶合器	3,327,264.91	2,350,783.94	29.35	21.0%	21.7%
大修偶合器	2,393,280.78	1,398,492.68	41.57	15.1%	12.9%
其他	1,883,715.53	1,167,235.93	38.04	11.9%	10.8%
合计	15,847,523.67	10,816,250.70	31.75	100%	100%

2012 年公司分产品收入及成本结构（单位：元）：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成本占比
减速机	4,667,340.84	3,171,173.10	32.06	35.9%	37.5%



偶合器	5,906,771.85	3,877,607.82	34.35	45.4%	45.8%
大修偶合器	1,577,136.15	887,813.77	43.71	12.1%	10.5%
其他	867,425.68	523,535.53	39.64	6.7%	6.2%
合计	13,018,674.52	8,460,130.22	35.02	100%	100%

（二）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2年、2013年、2014年1-5月，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34.17%、45.43%、32.44%。近期公司前五名客户变化较小，且都为国内知名企业，这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销售策略以开发大客户为主，且公司与大客户已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的产品销售具有稳定性。

公司客户获取方式如下：

- 1、利用公司网站平台及网络搜索引擎推广，充分利用互联网吸引潜在客户；
- 2、客户口碑推介，因公司产品技术成熟、质量稳定、后续增值服务完善，公司现有客户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会通过相互推荐介绍使公司扩大客户群体；
- 3、参加行业年会，公司通过参加塔机行业协会、水泵行业协会及风机行业协会等各类相关行业协会的年会、展会，在会议上通过宣传资料来宣介、展示自己的产品赢得客户；
- 4、销售人员陌生拜访，公司注重内部对销售人员的培训，销售人员到全国各地潜在客户处拜访，主动推荐公司产品性能来引发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公司2014年1-5月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明细表（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1,023,136.75	10.98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98,504.27	6.42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490,598.29	5.26



莱阳建筑机械厂	457,478.63	4.91
新疆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53,846.15	4.87
合计	3,023,564.09	32.44

公司 2013 年度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明细表（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莱阳建筑机械厂	1,850,726.50	11.68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1,745,025.64	11.01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629,017.09	10.28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1,316,623.93	8.31
新疆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58,119.66	4.15
合计	7,199,512.82	45.43

公司 2012 年度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明细表（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新疆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20,940.17	7.84
包头市众通工贸有限公司	975,731.62	7.49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7,658.10	7.04
莱阳建筑机械厂	846,153.85	6.49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91,623.93	5.31
合计	4,452,107.67	34.17

（三）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概况

公司采购的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毛坯、辅助材料、标准件等，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5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 36.63%、32.24%、



47.24%。公司向每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均低于采购总额的 20%，公司在原料采购上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过度依赖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价格受同行业竞争影响较大。产品价格是根据多年来同行业竞争的对比，由公司与客户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而制定的，与原材料价格有相应关系。在市场需求量大的情况下，原材料价格会上涨，成本增加，公司会要求客户向上调整价格。市场需求量大，决定了客户要接受价格的上调；相反，当市场需求较少，原材料价格下降，相应的公司产品成本会下降，客户则会要求公司产品价格下调，市场需求小，决定了公司不得不接受降价的事实。相对来说，原材料价格对公司产品利润空间没有大的影响，加之公司“以销定产”的策略指导下，原材料库存较少，因此原材料价格对公司产品定价有一定影响，但是对产品利润影响较小。

公司在耦合器和减速机市场具有多年的生产销售经验，公司为预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具体措施为：实行供应链成本管理；建立成本管理体系、通过体系活动消除企业内部的提高成本因素，如人、财、物的浪费等；寻求新的供应渠道、采用招标采购的方式寻求材料价格较低的供方或寻求处理积压产品的供方；改变采购方式；增加产品销售量，靠规模效应来降低成本；制定消耗定额，应对涨价的原材料严格制定和执行消耗定额，包括：工艺定额（控制生产投料）、生产定额（控制领料和发料）和供应定额（控制购料）；加强质量管理，提高良品率，减少废品损失。

公司 2014 年 1-5 月前五名供应商明细表：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章丘市明水汽拖零部件厂	1,089,147.98	13.50	材料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59,617.82	10.66	材料
山东同益铸业有限公司	786,002.33	9.74	材料
莱山区家升铸造厂	658,585.90	8.16	材料
盐城市羽佳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18,170.94	5.18	材料



合 计	3,811,524.97	47.24	
-----	--------------	-------	--

公司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明细表：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山东同益铸业有限公司	880,314.41	8.05	材料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71,709.16	7.97	材料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721,580.42	6.60	材料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600,503.42	5.49	材料
烟台万得富实业有限公司	451,579.73	4.13	材料
合 计	3,525,687.14	32.24	

公司 201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明细表：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516,018.80	9.90	材料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43,083.28	8.50	材料
山东同益铸业有限公司	429,875.41	8.24	材料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270,088.87	5.18	材料
日照德艺自动控制设备厂	250,598.29	4.81	材料
合 计	1,909,664.65	36.63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 20 万元以上）：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	2014.4.22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建筑	减速机、回转机构	按照中联重	正在履行



		起重机械分公司		科的生产计划通知发货 (合同约定单价)	
2	2014. 4. 12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	回转机构	按照中联重科的生产计划通知发货 (合同约定单价)	正在履行
3	2014. 5. 17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偶合器	265, 000. 00	正在履行
4	2014. 4. 28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调速型偶合器	880, 000. 00	正在履行
5	2014. 4. 8	海汇集团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236, 000. 00	正在履行
6	2014. 4. 4	沈阳鼓风机通用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偶合器	218, 000. 00	正在履行
7	2014. 3. 2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回转机构、牵引机构	700, 250. 00	正在履行
8	2014. 3. 1	莱阳市建筑机械厂	减速机	535, 250. 00	正在履行
9	2014. 4. 5	新疆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回转机构	531, 000. 00	正在履行
10	2013. 1. 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公司	回转机构	按照中联重科的生产计划通知发货 (合同约定单价)	履行完毕
11	2013. 7. 2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	回转机构	按照中联重科的生产计划通知发货	履行完毕



				(合同约定 单价)	
12	2013. 1. 1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 公司	减速机、限位器座	678, 150. 00	履行完毕
13	2013. 9. 17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回转机构	209, 600. 00	履行完毕
14	2013. 3. 30	新疆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 公司	减速机	399, 000. 00	履行完毕
15	2012. 9. 1	新疆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 公司	减速机	630, 000. 00	履行完毕
16	2013. 11. 2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偶合器	265, 000. 00	正在履行
17	2013. 10. 1	莱阳市建筑机械厂	减速机、回转机构	691, 250. 00	正在履行
18	2013. 8. 12	包头市众通工贸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1, 497, 600. 00	正在履行
19	2013. 8. 10	包头市众通工贸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674, 000	正在履行
20	2013. 8. 6	鞍山华冠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222, 000. 00	正在履行
21	2013. 8. 1	津鼓风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液力偶合器	495, 000. 00	履行完毕
22	2013. 7. 1	莱阳市建筑机械厂	减速机	417, 600. 00	正在履行
23	2013. 6. 13	文水海威钢铁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219, 000. 00	正在履行
24	2013. 6. 8	山东能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227, 900. 00	正在履行
25	2013. 5. 10	包头市众通工贸有限公司	防爆液力偶合器	247, 800. 00	正在履行
26	2012. 7. 30	山东青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299, 000. 00	正在履行
27	2012. 6. 25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 公司	减速机、变幅减速 机	313, 650. 00	履行完毕
28	2012. 5. 24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调速型液力偶合器	368, 780. 00	履行完毕
29	2012. 2. 24	莱阳市建筑机械厂	减速机、偶合器	320, 000. 00	履行完毕



30	2012. 1. 09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240,000.00	履行完毕
----	-------------	--------------	-------	------------	------

公司与部分重大客户在合作与磨合的过程中，出于简化交易流程、提高效率的考虑，形成了双方认可的商业习惯及简易交易模式，具体情况如下：公司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年度合同，合同约定双方责任、付款方式及交货方式，合同附件约定各标准品或定制品的价格，交货时间从订货传真或订货电话起算。因此，公司与中联重科在年度合同的框架下，以电话或传真的简易方式交易，公司经对方通知下单、生产，在发货前与对方电话沟通确认后，产品出库并送达对方签收。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虽初步建立了较为有效的销售与收款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员工合同意识不强，尤其是与公司大客户的交易过程中，合同签订与否通常由大客户决定。如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莱阳建筑机械厂等山东境内的客户，由于多年的合作关系，双方在互信的基础上，采取较为简易的交易方式，即部分业务采用电话、传真等形式向公司业务员下订单，订购标准产品或为其定制的产品。但金额较大的合同，公司仍会与上述大客户签订合同。

为保障规范经营以及收入核算的真实、准确、完整，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建立了规范的销售与收款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加强了合同管理的意识。《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中规定，公司销售人员就销售价格，信用政策、发货及收款方式等具体事项与客户进行谈判，协商一致后，由销售副总经理或区域负责人进行确认并签订销售合同。销售合同一式四份，销售部、财务部各留一份。营销部内勤人员根据销售合同及客户相关资料制作销售计划，销售副总经理对销售计划进行审核并签字。财务部门对客户到款情况及客户资质等进行审核签字。

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合同（采购合同金额 5 万元以上）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4. 4. 2	盐城市羽佳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偶合器	278,000.00	正在履行



2	2014. 3. 4	辽宁远东换热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板式换热器	138, 460. 00	正在履行
3	2014. 2. 18	鞍山工装自控仪表有限公司	电子式执行机构	81, 840. 00	履行完毕
4	2014. 2. 14	大连华南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联轴器	71, 700. 00	履行完毕
5	2013. 11. 27	山东同益铸业有限公司	上支架、上体等	283, 540. 00	履行完毕
6	2013. 10. 9	章丘市明水汽拖零部件厂	内齿箱体	94, 050. 00	履行完毕
7	2013. 10. 9	盐城市羽佳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偶合器	56, 000. 00	履行完毕
8	2013. 7. 29	盐城市羽佳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偶合器	51, 000. 00	履行完毕
9	2013. 7. 19	日照德艺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电动执行器	51, 600. 00	履行完毕
10	2013. 4. 16	章丘市明水汽拖零部件厂	齿轮轴	137, 280. 00	履行完毕
11	2013. 4. 15	章丘市宏拓锻造厂	齿圈	150, 800. 00	履行完毕
12	2013. 3. 29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大齿轮、输入轴等	312, 160. 00	履行完毕
13	2013. 2. 25	盐城市羽佳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偶合器	50, 400. 00	履行完毕
14	2013. 2. 21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内齿箱体	80, 700. 00	履行完毕
15	2013. 1. 31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上支架、联轴盘等	775, 725. 00	履行完毕
16	2012. 5. 20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偶合器 280#、250#	540, 000. 00	履行完毕
17	2012. 4. 28	沧州金达特种电机有限公司	电机	48, 600. 00	履行完毕
18	2012. 4. 23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上支架、联轴盘等	315, 225. 00	履行完毕
19	2012. 3. 3	芜湖大中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电磁铁	52, 000. 00	履行完毕
20	2012. 2. 22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铸件	193, 713. 00	履行完毕
21	2012. 2. 10	芜湖大中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电磁铁	52, 000. 00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建立有效的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公司与山东本地的部分供应商交易频繁，为简化交易程序提高效率，部分采购采取以电话传真订购代替书面合同订购的模式，即由公司采购部以电话的口头形式向供应商发出订购需求，后通过向对方传真采购单明确具体采购要求（如数量、重量、品质等），



供应商在约定的货期内交货并由公司质检部签字验收办理入库手续。公司留存经质检部盖章确认的采购验收单，发票以及对方签字验收的销售出库单、收料单等，保障采购成本的真实、完整。但较大额的采购订单以及山东境外的供应商公司均签订书面采购合同。

为保障规范经营以及采购成本核算的真实、准确、完整，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根据 ISO9001:2008 标准要求严格管理采购流程，以质量、价格、服务品质为参考标准重新修订并完善了采购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

制度规定，采购人员对所采购物品的质量负有全面责任，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每年由各部门联合进行评审，原则上物资采购要与供货方签订合同，详细注明供货品种、规格、质量、价格、交货时间、货款交付方式、供货方式、违约经济责任等。采购合同由采购部起草，待签合同付款条款由财务部进行审核，待签合同条款由采购部经理进行全面审核。

3、报告期内的重大借款合同：

(1)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贷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7 日，该笔贷款由初昭和、王艳春提供保证担保，初昭和、初文成、王炳菊提供房产抵押，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和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形成的应收账款池作为质押。

(2)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借款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5 月 23 日至 2015 年 4 月 22 日，该笔贷款由公司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4、报告期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影响的重大合同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相对方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	2014 年 11 月 8 日	徐州建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变幅机构、回转减速机	按照徐工集团的生产计划通知发货	正在履行



				(合同约定 单价)	
2	2014年6月13日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	回转机构	按照中联重工的生产计划通知发货 (合同约定 单价)	正在履行
3	2014年11月6日	沈阳鼓风机通风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偶合器 YOTCGP875	135,000.00	正在履行
4	2014年10月16日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液力偶合器	148,560.00	正在履行
5	2014年10月9日	河北文丰钢铁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70,000.00	正在履行
6	2014年9月24日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回转机构	89,600.00	正在履行
7	2014年9月17日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回转机构	56,064.00	正在履行
8	2014年8月8日	高碑店市保新风机厂	液力偶合器	78,000.00	正在履行
9	2014年8月6日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回转机构、电磁铁	174,600.00	正在履行
10	2014年7月10日	方圆集团有限公司	回转机构	52,224.00	正在履行
11	2014年6月10日	山东双轮韬浦泵业有限公司	液力偶合器	340,000.00	正在履行
12	2014年5月17日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调速型液力偶合器	226,495.73	正在履行

八、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归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要产品减速机及偶合器属于制造业中的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 C34）。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生产减速机产品属于制造业中通用设备制造业的起重机制造（分类代码 C3432）；公司生产偶合器产品属于制造业中通用设备制造业的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分类代码 C3444）。



2、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和行业协会

我国偶合器及减速机行业实行的监管体制为：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与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相结合。

（1）工信部。工信部是偶合器和减速机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的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2）国家发改委。市场化原则是国家发改委对偶合器和减速机行业管理的主要依据标准，国家发改委主要是通过项目核准、备案和审批，以及宏观政策的制定等方面对行业进行管理。

（3）国家质监局。国家质监局主要是通过组织制定国家对偶合器和减速机行业技术的规范，依法监管生产和销售，规范市场行为等方法对行业检测行业进场管理与约束。

（4）行业协会。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建筑起重机械分会是我国塔机配套用减速机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其主要职能包括统计调查研究行业运行状况、企业改革、行业技术改革、产业重组、法律法规制定等方面，并为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提供相关建议和服务；收集、整理、分析和发布行业信息；跟踪了解行业国内外市场动态和技术进步趋势，组织修订本行业国家、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等。

（二）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由于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和塔机配套用减速机在公司产品结构中占主导地位，以下主要针对偶合器及减速机行业情况分别进行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发展历程及发展趋势

（1）液力偶合器行业

① 液力偶合器行业基本情况介绍

液力偶合器是以液体油作为工作介质通过泵轮将液体的动能转变为机械能



连接电动机与工作机械实现动力的传递。它具有空载启动电机，平稳无级变速等特点，用于电站给水泵的转速调节，可简化锅炉给水调节系统，减少高压阀门数量等，下游需求领域主要有钢厂、电厂、风机厂等。

② 液力偶合器行业发展历程

液力传动发明于 20 世纪初，最早应用于船舶工业，作为船舶动力与螺旋桨之间的传动装置。1905 年，费丁格尔教授发明的世界第一台液力变矩器首先在船舶中得到应用。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齿轮制造技术获得了在进展，在船舶传动中，液力传动被齿轮传动所替代。1920 年，英国人包易尔将费丁格尔变矩器中的导轮去掉，发明了世界上第一台液力偶合器。到 20 世纪 30 年代，汽车、内燃机车、起重机、锻压机上开始应用液力传动。二战期间，坦克在民用和军用车辆、起重运输机械、工程机械、矿山机械、石油钻进机械，以及电力、冶金、建材等部门开始推广使用，并获得了空前发展。

我国的液力传动事业开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自行研制了内燃机车和 CA770 红旗高级轿车的液力传动系统，而后煤炭行业、水泵行业相继出现了应用液力传动的范例。

③ 液力偶合器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液力传动不断推出新型的传动元件，如阀控充液式液力偶合器与机械闭锁离合器相结合的 10MW 级启动用偶合器，高效的自动同步独立用偶合器，紧凑的变速多级多盘偶合器等，这些新型液力元件保留了原有的优良特性，同时兼有高效节能的特点；在重载、大功率设备的调速型液力偶合器驱动方面，液力偶合器更表现出其优越的传动性能，应用的范围逐步拓展到海洋钻探、风力发电等各个领域。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对液力偶合器改善传动品质和节约能源的优点认识会不断加深，其应用领域也将会日益扩大。

（2）减速机行业

① 减速机行业基本情况介绍

减速机是一种动力传达机构，利用齿轮的速度转换器，将电机（马达）的回转数减速到所要的回转数，并得到较大转矩的机构。减速机的应用范围相当广泛，



几乎在各式机械的传动系统中都可以见到它的踪迹，从交通工具的船舶、汽车、机车，建筑用的重型机具，机械工业所用的加工机具及自动化生产设备，到日常生活中常见的家电，钟表等。

公司目前生产的减速机主要是塔式起重机三大机构：回转机构、变幅机构、起升机构，适用塔机 40t.m~250t.m。

② 减速机行业发展历程

减速机在我国的发展已有近 40 年的历史，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及国防工业的各个领域。产品已从最初单一的摆线减速机，发展到现在六大类产品，即摆线减速机、无级变速器、齿轮减速机、蜗轮蜗杆减速机、电动滚筒、伺服行星减速机，中国减速机行业得到快速发展。近几年，我国减速机研发能力不断增强，各种类型的减速机产品型谱日益完善，减速机产销量持续攀高。在塔机配套用减速机市场上，我国已成为世界民用塔机的第一生产大国，也是世界塔机第一大使用大国，截至 2012 年国内塔机保有量已超过 30 万台，年均增长率超过 25%。

③ 减速机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国家重大装备国产化进程的加快以及城市改造、场馆建设等工程项目的开工，减速机市场前景广阔，整个行业仍将保持快速发展态势，尤其是具有替代进口设备概念的齿轮减速机的增长将会大幅度提高。在塔机配套用减速机市场上，随着国内大型基础设施建设不断上马以及新城镇化建设的展开，中国塔机市场将被长期看好。减速机产量应继续提高技术含量和质量水平，满足大型重点工程需要，开拓国际市场，加强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结构的基础研究，提升减速机的性能和安全可靠性能。

2、行业进入壁垒

（1）研发技术壁垒

公司除了向客户提供相应的机器设备外，还包括提供相应安装调试技术与操作程序和培训服务。根据不同的设备及设备运行中的工况和运行环境以及客户对设备运行的要求进行综合考虑，做出合理的设计方案并提供配套的产品。而公司提供的减速机产品中齿轮的材质和热处理工艺直接影响到机械零件的性能和使



用寿命，齿轮加工是控制机械零件内在质量的重要手段，作为减速机的主要受力件，齿轮的质量与工艺则显得尤其重要。偶合器产品的零配件加工的生产、装配工艺过程的质量检验是控制机械零件内在质量的重要手段，作为旋转件的动平衡检验和整机出厂时的各项参数的检测，则显得尤其重要。因此公司产品所处行业是一个兼具设计、技术和产品的高定制行业，受产品研发技术壁垒保护。

（2）市场壁垒

偶合器和减速机产品与成套设备下游应用领域广泛，所适用的客户群体非常广，稳定的市场和客户群体是企业逐渐做大实现规模化生产销售的坚实基础。公司在与下游客户长期合作的不断磨合中，与客户建立了顺畅的销售流程，同时下游大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比较严格，公司与大客户已建立起长期合作关系，但对于新进者来说与大客户之间的销售渠道铺设则需要一定的时间积累，存在较大困难。

（3）专业技术人才壁垒

公司生产的产品包括研发、生产、制造各环节，需要兼具材料学、机械原理、力学、制造工艺、工程设计等多个学科领域的知识及长期的实战经验的技术人才才能够完成。但对于新进企业而言，在短期内召集、构建一批合格的专业人才团队则显得尤为困难，行业进入存在专业技术人才壁垒。

（4）品牌形象壁垒

可靠的产品质量及履约能力是下游客户对供应商选择依据的重要标准，已建立良好品牌形象及知名度较高的企业在取得订单或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方面就具有一定的优势。但对于新进入企业而言，短期内形成市场品牌影响力具有较大的难度，缺乏品牌影响力是行业新企业进入的屏障之一。

3、行业供给及竞争概况

（1）偶合器行业

偶合器产品生产门槛高，国际上生产调速型液力偶合器的知名企业有福依特（Vcith）。在国内企业中，目前仅有十几家生产企业，除了烟台禹成机械股份



有限公司外，还有大连液力机械有限公司、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兴液力传动有限公司、大连创思福液力偶合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 711 所等。

企业		简介
国际企业	福伊特 (Voith)	福伊特驱动技术系统公司是机械、流体动力、电气、电子驱动器和缓速器制造专家。
国内企业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调速型液力偶合器。
	大连液力机械有限公司	主营液力偶合器，是国内最早引进调速型液力偶合器技术的企业。
	上海交大南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调速型液力偶合器。
	广东中兴液力传动有限公司	主营调速型液力偶合器、限矩型液力偶合器。
	大连创思福液力偶合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主营调速型液力偶合器。

(2) 减速机行业

目前，国际上生产塔机行业减速机知名企业有司波坦、利勃海尔。在国内企业中，除了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外，还有宜春市江特机械传动有限公司、久和建机、科一重工等企业。与国际企业相比，国内塔机行业用减速机供给市场集中度不高，企业生产规模普遍偏小。

企业		简介
国际企业	波坦	法国品牌，波坦自创立以来在塔机领域一直处于世界领先地位，迄今为止已在全球销售并竖立超过 10 万台塔机。目前，该公司在法国、德国、意大利、葡萄牙和中国的工厂生产 60 多种型号塔机。
	利勃海尔	德国品牌，利勃海尔不仅是世界建筑机械的领先制造商之一，它还是被众多领域客户认可的技术创新产品及服务供应商。
国内企业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以塔式起重机配套用减速机产品为主，包括塔式起重机起升、回转、变幅机构等。
	宜春市江特机械传动有限公司	公司是以建筑工程机械传动部件为核心业务，以塔式起重机起升、回转、变幅、行走机构，施工升降机驱动机构，电控系统为核



		心发展产品。
	久和建机	是一家专业从事行星传动机构和电气控制设备制造、销售和企业的企业。
	科一重工	石家庄科一重工有限公司是生产减速机、建筑机械、矿山机械、通用机械、冶金机械、塑料机械、冷弯成型和石油开采等行业。

4、市场需求状况

（1）偶合器行业需求状况

偶合器需求领域较为广泛，包括电力、钢铁、有色金属、水泥、矿山、化工、石油化工、煤炭、交通、市政建设等行业。

行业分类	应用调速型液力偶合器调速的设备	节电率
电力行业	锅炉给水泵、循环水泵、热网循环泵、渣浆泵、煤浆泵、核电厂钠泵、风扇式磨煤机、锅炉送风机、锅炉引风机、除尘风机、冷却风机	20%左右
钢铁行业	转炉除尘风机、铁水预处理除尘风机、高炉鼓风机、高炉除尘风机、化铁炉鼓风机、初轧均热炉鼓风机、加热炉引风机、电炉除尘风机、混合煤气加压风机、焦化厂煤气鼓风机、二氧化硫风机、压缩机、冲渣泵、除磷泵、供水泵、污水泵、压缩机、污水泵	30%~61%
有色冶金行业	铜冶炼转炉鼓风机、镍冶炼炉排烟风机和鼓风机、铝厂焙烧窑窑尾风机、锌冶炼鼓风机和除尘风机、铝矿场泥浆泵、供水泵、压缩机、污水泵、	
水泥行业	回转窑窑头和窑尾风机、立窑罗茨鼓风机、矿山生料浆体输送泥浆泵、供水泵、除尘风机	15%~35%
矿山行业	泥浆泵、渣浆泵、油隔离泵、提升机、压缩机、各种风机水泵、化学矿山渣浆泵、压缩机、给排水泵、矿井主扇风机	15%~35%
化工行业	苯酐车间原料风机、化工厂供水泵、污水泵、煤制剂搅拌机、化肥造粒机、原料破碎机、硫酸风机、	15%~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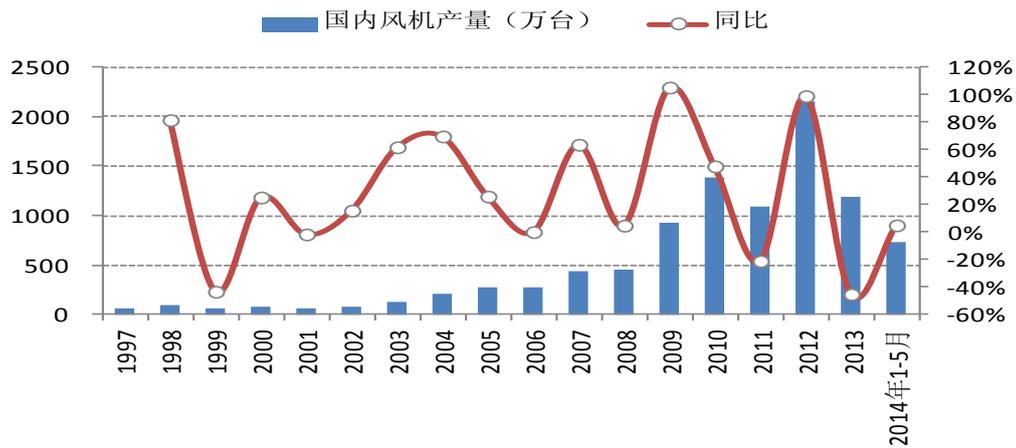


	煤气风机	
轻纺造纸行业	造纸厂碱液回收锅炉风机、纺织厂空调风机、豆粕滚压机、制糖厂甘蔗渣酶粉锅炉风机	10%~30%
石油石化行业	各种空压机、气压机、注水泵、管道输送泵、加料泵、管道压缩机、水处理泵、装船泵、原油加载泵、制冷压缩机、炼油厂油泵、石油钻机、钻井柴油机冷却风扇、油田原油泵	20%~40%
煤炭行业	选煤厂除尘风机、矿井主扇风机、水力采煤高压水泵、矿用带式输送机	10%~25%
交通行业	内燃机车冷却风扇调速、调车机车传动，地铁空调风机、船用主机调速、并车	10%~20%
市政行业	自来水厂供水泵、市政污水泵、高层建筑给水泵、垃圾污泥泥浆泵、垃圾电厂风机、水泵。中水处理水泵、煤气鼓风机、小区供热锅炉房风机、水泵、热网循环泵	10%~20%
军用设备	军用车辆冷却风扇调速、战地油泵车、大型风洞压缩机、鼓风机	10%以上

注：调速型液力耦合器在钢铁、水泥、煤炭、化工等行业的带式输送机上均有应用，只是为了调速和改善传动品质，并无节能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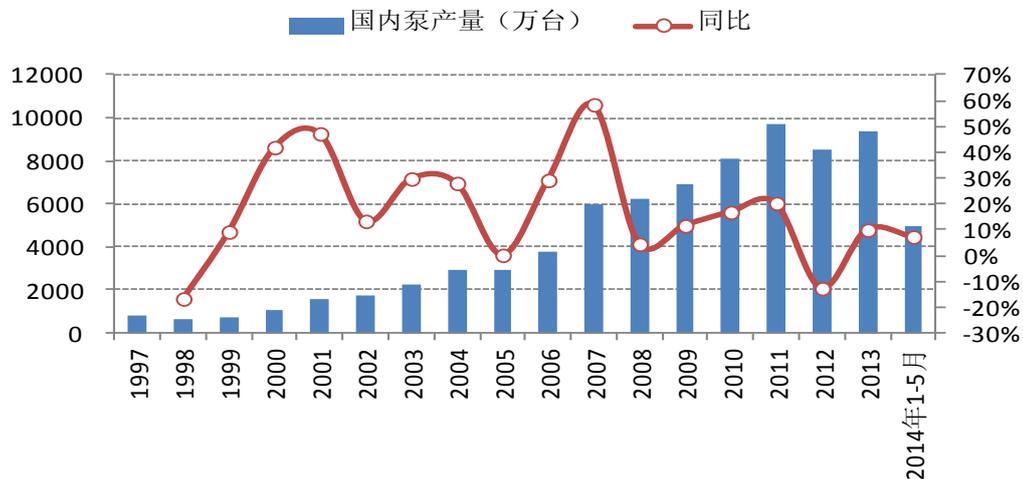
公司耦合器产品主要是给风机、水泵与风机厂配套使用。从近五年国内风机产量来看，产量均保持在 1000 万台以上，在 2012 年达到增长高峰，突破 2000 万台。泵产量方面，近几年国内泵产量持续位于高位，均保持在 8000 万台以上。从风机及泵产量的变化趋势看，公司耦合器具有稳定的需求，目前国内市场需求量预计约为 20 亿元左右。

国内风机产量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盛证券整理

国内泵产量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盛证券整理

（2）减速机行业需求状况

在历经多年的市场兴衰发展后，减速机产品从最初单一的摆线减速机发展到现在的齿轮减速机、蜗轮蜗杆减速机等，并被广泛应用于电力机械、冶金机械、环保机械、化工机械、食品机械、矿山机械、建筑机械、水利机械等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公司生产的减速机适用于塔式起重机、港口、挖泥船用等领域，下游主要需求行业为建筑行业，需求增长主要依托塔式起重机需求的提升，目前公司减速机市场的年需求量预计约为 40 亿元左右。

山东省内塔机基本用于出口，销往东南亚、中东等地区，且国内产品具有质量好、价格低的优势，出口市场增长空间大。从近几年全国塔式起重机出口情况



看，出口金额呈现持续增长态势，2013 年同比增长 15.7%，2014 年 1-5 月同比增幅达到 31.5%。未来出口市场的扩展将提升塔式起重机的需求，继而推动减速机需求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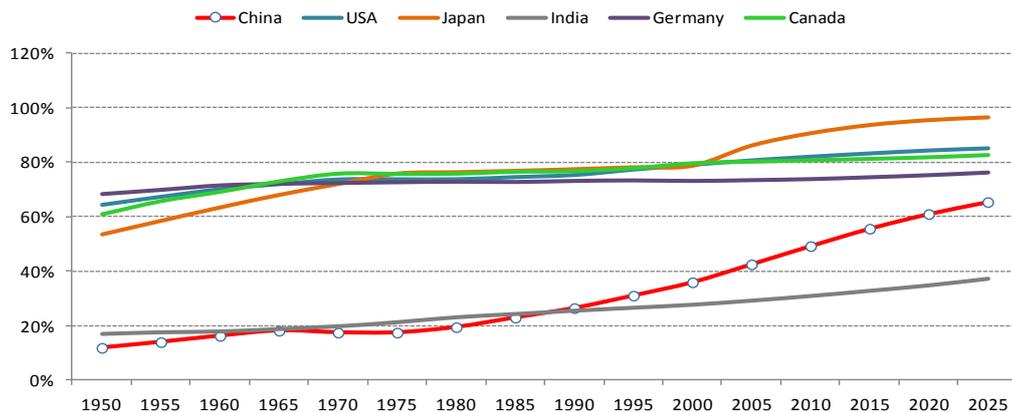
近几年国内塔式起重机出口金额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盛证券整理

此外，国内城镇化发展已在提速，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深入将继续提升减速机需求空间。从历年城镇化率数据看，虽然我国城镇化率已超过 50%，但仍远低于美国、日本、加拿大等发达国家 80% 以上的水平。在我国提高城镇化率是一个漫长而持续的过程，将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占据国家首要任务的核心位置。

主要经济体城镇化率情况：



资料来源：World Urbanization Prospects (2011 Revision)，国盛证券整理

（三）公司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产品性能好与售后优质服务是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国内市场上大部分企业的产品技术含量低，都处于行业的低端，产品同质化严重，毛利空间较为有限。公司产品技术相对领先，在齿轮的加工处理上讲究高工艺，在产品的细分市场中处于优势地位。公司生产的减速机和偶合器均已实现全国范围内供货，并在省外成功抢占中联重科、徐工集团、沈阳风机、重庆风机等知名大客户，由于大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严格，合作门槛较高，公司已与这些大客户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目前已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平台。在产品售后服务方面，公司遵循“修理第一、查因第二”的原则，做到服务及时，修理及时，最大限度降低客户损失，保障客户利益。

2、公司业务发展

（1）研发工程机械及风电领域用减速机

公司目前生产的减速机主要应用于建筑机械领域，现阶段公司准备进军工程机械及风电领域，目前公司相关产品正处在研发阶段

随着减速机市场逐渐向国际化发展，世界知名企业纷纷进驻国内市场，并凭借先进技术、卓越品牌等优势占据高端市场，享受超额收益。我国目前涉足工程机械领域用减速机企业较少，工程机械领域使用的减速机多为进口，进口替代空间大。

从产业角度看，自国内经济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以来，节能、环保等新经济产业走红，可持续分享政策红利。自进入 2013 年以来，国家陆续颁布相关政策引导扶持风电发展，国内风电新增装机容量及新增设备容量均重回正增长，风电行业发展迎来复苏。

2013 年国家颁布的相关风电政策：

时间	颁布单位	文件
2013 年 2 月	国家能源局	《关于做好 2013 年风电并网和消纳相关工作的通知》
2013 年 3 月	国家能源局	《“十二五”第三批风电项目核准计划》
2013 年 5 月	国务院	《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
2013 年 5 月	国家能源局	《加强风电产业监测和评价体系建设的通知》
2013 年 10 月	国家能源局	《促进风电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

数据来源：国盛证券整理



国内风电新增装机容量：



数据来源:中国风能协会, 国盛证券整理

风电发电新增设备容量：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国盛证券整理

(2) 偶合器致力于大功率产品开发

大功率偶合器具有高转速、风机除尘效果佳的特点，下游领域对产品提出不断升级的需求及社会愈加重视环保理念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促进大功率偶合器产品需求的提升。目前小功率偶合器存在替代产品即变频调速，大功率偶合器没有替代产品，而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在大功率、高转速的工作机上使用占有绝对优势。目前国内仍未有企业涉足高转速偶合器的生产，所需产品均来自进口，存在较大的进口替代空间。与国外产品相比，国内产品具有价格低，提供本土化服务的优势，产品竞争力强。

公司大功率偶合器目前处于研发阶段，研发产品以 5000r/min 以上的大功率产品为主，计划未来 3 年抢占国外企业约 30%-50% 的市场占有率。

(3) 开发新产品数控机床和智能机床

数控机床市场新客户开发较为容易，需求量大，目前进口比例为 60% 左右，存在进口替代空间。而国内产品质量现阶段已基本达到国外水平，存在价格低及本土化服务的优势。目前公司数控机床已处于试生产阶段。2015 年计划收入 1000 万元以上，2016 年计划实现收入 2000 万元-3000 万元，未来五年收入达到 1 亿。

智能机床是对制造过程能够做出决定的机床。智能机床了解制造的整个过程，能够监控，诊断和修正在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各类偏差。并且能为生产的最优化提供方案。此外，还能计算出所使用的切削刀具，主轴，轴承和导轨的剩余寿命，让使用者清楚其剩余使用时间和替换时间。智能机床精度高、效率高，技术



含量大，为顺应制造业向数字化及智能化发展的趋势，进一步提升设备组成部件性能的精密性与表面质量，公司组织研发团队开发智能机械产品，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3、公司的优势和劣势

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实力雄厚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行调速型液力耦合器和减速机设备生产和制造的企业，公司具有从事十年以上产品的技术及研发和丰富的专业知识及实践经验的资深工程师，并获得多项专利。技术人员对客户机组选型及改造提出并实施很多技术方案及咨询服务，公司注重产品生产工艺，目前掌握的产品技术标准远远超过了国家及行业标准，能为所处行业的设备配套提供稳定合格产品。

（2）生产及销售环节均具有规模化优势

公司的办公场所有 3700 多平米，生产基地达 5800 多平米，同时公司还拥有一批精干的生产团队、销售及服务队伍，建立了科学的晋升机制、激励机制和健全的管理制度。契合行业技术发展及客户的需求，更新技术和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公司与供应商及下游大客户建立起长期合作平台，形成了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采购、生产、销售环节的连接已有顺畅的流程，公司无论在生产或销售环节均具备规模化优势。

（3）品牌效应优势

公司的产品已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公司生产的“禹成”牌液力调速型液力耦合器和减速机设备，在行业内具有极高的知名度，许多配套客户和终端客户将“禹成”牌调速型液力耦合器和减速机设备作为其指定的供应商，如齐鲁石化、中联重科、海阳方圆、莱阳宏达等。公司针对全国市场按照区域划分，安排了专业的人员负责各个区域的供货及实地拜访等工作，配备专业的客服团队，确保为用户提供更加专业化的服务。

（4）设备生产全流程优势



公司具备整个设备流程中的研发—制造—生产—销售环节的全流程优势，是国内调速型液力耦合器和减速机行业产品系列最为齐全的企业之一，利于降低下游用户的采购成本、提升产品质量，及新老客户的开发和维护。同时公司拥有自己的实验台，可供产品完工后系列检测。公司的理化分析检测实验室，是与完全具有专业资质的军工研究所中国兵器工业部五二研究所进行合作，为产品的理化检测提供强有力保障，为产品系列研发创造了有利的实验环境。

公司竞争劣势：

（1）缺乏全球市场知名度

与国际大型企业相比，公司产品技术及性能有待进一步提高，销售规模仍有一定的差距，品牌缺乏全球市场知名度，而优秀技术人才的匮乏也是公司与国际知名企业竞争的软肋。

（2）新产品仍处于研发阶段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调速型液力耦合器和塔机配套用减速机，但是现阶段公司高转速耦合器和工程机械及风电领域用减速机仍处于研发阶段，速控机床处于试生产阶段，市场的宣传力度还不够。

（3）融资渠道狭窄

公司正处于高性能产品集中研发的快速发展阶段，但由于公司规模相对较小，自有资金不足，无法对技术研发进行大规模投入和建设更高水平的产品生产线，但发展需要自身积累或者股东投入资金，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狭窄，资金短缺，公司规模扩张受到影响。

（四）公司主要经营风险及自我评估

（一）公司部分厂房存在搬迁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的办公楼及厂房均建成在一宗非农用建设集体土地之上，该集体土地由公司通过协议方式取得，并领取了由烟台市人民政府颁发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烟集用（2006）第0010号），证载用途为工业，公司土地使用符合证载要求。现公司办公综合楼及一期厂房均依法办理了房屋产权证，权属清晰明



确；但公司 2011 年 12 月建成二期厂房（共计面积 2300 m²），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许可即进行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存在限期被拆除的风险。

根据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国土局出具《关于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集体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情况的说明》，确认公司“系上述土地之证载使用权人，并使用上述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用于生产经营活动，其有权依照其持有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载明之土地用途即工业，用于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且其对该土地的利用情况符合政府部门对该土地的规划用途。因此，除因发生变更规划或其他公共利益的事由，不会因其他原因将禹成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回收，其所在的区域也暂无动迁计划。目前由于土地规划调整暂未落实，暂无法为烟台禹成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变更事项。”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初昭和、王艳春承诺：“如若公司因违章建筑而导致公司被相关部门行政处罚（如罚款、拆除违章建筑等情形）而造成的损失（如搬迁费用、另租或重建厂房的费用等损失），全部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一旦上述风险发生，将立即租赁同等条件厂房替代未办理产权证的二期厂房并报批重建，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受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1、寻找同等条件厂房替代未办理产权证的二期厂房，公司附近有大量闲置待租厂房，公司可迅速寻找替换厂房；2、报批重建，二期厂房为钢结构车间，厂房拆除后可重复利用；3、积极与政府沟通，在符合规划的情况下，办理房屋权属凭证补办手续。

（二）部分资产质量隐患风险

1、为建立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慢。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638,545.71 元、11,526,623.61 元、10,754,004.39 元，分别占到当期总资产的 43.64%、38.97%、35.53%。应收账款能否顺利收回影响公司资产质量。2、公司厂房二期于 2011 年 7 月开工、当年 12 月建成，相关建造成本于完工当月转入固定资产，



资产原值 2,141,567.50 元，账面净值 1,895,733.40 元。但厂房 2 未办理房产证，权属问题存在疑虑。

应对措施：1、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对于长期应收债权及时进行催收，针对不同信用级别客户建立不同商业信用管理政策，以确保在维护客户关系的前提下加强应收账款回收；2、公司将积极与当地政府协商办理相关厂房权属证明。

（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产品技术要求严格，产品性能是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的核心力量，若公司在人才引进、培训和激励机制等方面存在问题，造成技术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很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多年来一直强调“以人为本”的人文精神，重视员工的感情交流，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强调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针对可能产生的人才流失风险，公司将建立和完善现有的薪酬制度，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为人才提供足够的发展平台和成长空间；同时，将进一步加强以“和”为中心的企业文化建设，营造亲切、和谐的工作环境。

（四）管理执行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公司新产品的逐渐投入，经营规模不断扩张，产品链条不断延伸，对公司现有管理团队的管理执行能力提出更严格的要求。制定合理的管理方法，确保重大经营规划与决策在各个层面都得到有效的落实是管理层首要突破并需要不断完善的问题。

应对措施：企业不断加强对管理层的培训，提升管理层的治理与能力；券商发挥持续督导的作用，规范公司的治理、督导公司管理层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经营；相关中介机构在法律、财务等方面，发挥指导作用。

九、公司业务目标

（一）公司业务经营及发展目标

（1）五年内努力成为国内知名的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及塔机配套用减速机设备的制造商和供应商；



（2）五年内努力成为国内最大的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及塔机配套用减速机、设备网络服务、物流送达服务、技术问题咨询服务的上市企业。

（二）公司市场占有率发展目标

1、逐渐拓展市场，目标占领国内调速型液力偶合器及塔机配套用减速机市场份额 20%以上，打造品牌优势，成为国内相关行业的首选品牌。

2、开拓中高端调速型液力偶合器设备市场，实现进口替代，前期目标达到占领市场份额 10%左右。

3、提高研发能力，与国内各高校、设备研究院及重点实验室合作，不断研发新产品。

4、构筑技术壁垒及资金壁垒，不断做大做强，形成规模效应。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不设董事会，不设监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公司的三会治理机制，股份公司设立以后，三会均能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公司已承诺在今后的工作中会安排专人对三会的通知、召开、决议的保存做妥善管理。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起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会及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会及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由初昭和、王艳春、王炳宽、王炳广、王炳菊等 16 名自然人组成。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主要对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股东大会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筹备与登记、议事程序、决议和表决、会议记录、决议的执行与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2、公司近 2 年股东会及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 2012 年 7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免去初昭和的公司执行董事职务，选举王炳宽为公司新的执行董事，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 2012 年 10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营业期限变更为 200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并修正章程中的有关条款。

3. 2013 年 11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20 万元增加到 700 万元。本次增加的 180 万元，由股东王艳春以人民币的方式出资。

4. 2014 年 5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禹成机械有限股东王艳春将其持有的禹成机械 42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60%）股权中的 180 万元（占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25.7%）转让给股东初昭和。



5. 2014年5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禹成机械有限的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比原注册资本增加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部分由禹成机械有限原股东及新进股东共同出资认缴。变更后，禹成机械有限的股东为初昭和、王艳春、王炳宽、王炳广、王连堂、王炳菊、王明亮、辛立、刘春云、曲卫国、林梅、谌方亮、赵英琳、赵欢、王传福、许东升。

6. 2013年7月1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和支出的报告》、《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产生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产生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等有关事宜的议案》。

7. 2014年8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二）董事会

1、董事会的职责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职责详见《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三节 董事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公司近 2 年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2014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选举初昭和为股份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决定设立董事会办公室；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王炳宽为总经理、赵英琳为信息披露负责人；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辛立、王明亮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春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2014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监事会

1、监事会制度职责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第七章、第三节 监事会”。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1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监事会主席作出相应决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014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选举 谿方亮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建立了投资者管理制度，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情况

公司根据相《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定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对以下事项做了规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权利详见“第四章，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一节 股东”。



《公司章程》就股东的利益分配权、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中明确了以信息披露为主要内容，旨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且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目的就是要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三章 附则”对公司内部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中“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第六节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规定了累计投票制度，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中“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第四节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规定了关联交易回避制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由公司章程规定的需由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股份公司治理要求制定了《内部控制关联制度》，对采购与付款管理、销售与收入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内部审计管理、合同公章管理等专项制度进行规范，做了具体规定，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到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如下：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对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讨论。

董事会对治理机制形成了如下评估结果：

当前，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完善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



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构建起了相对比较完备的公司治理机制。

当前公司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切实在制度层面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相应权利的行使。首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其次，《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再次，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最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在关联交易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

三、公司及其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主管税务部门纳税情况、公司隶属的社会保障部门缴纳社保情况以及公司所在省份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交通管理情况，发现公司报告期内年被上述部门进行处罚，情况如下表：

处罚日期	金额（元）	处罚事由	处罚部门
2012年6月26日	44.52	滞纳金	烟台高新区国税局税源管理一科



2012年7月13日	2700	交通安全违法	烟台市公安局牟平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2年8月25日	150	交通安全违法	威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第二大队
2012年9月7日	200	交通安全违法	海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2年10月23日	400	交通安全违法	烟台市公安局牟平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2年11月21日	1687.63	税款滞纳金、罚款	烟台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3年1月28日	100	交通安全违法	烟台市公安局牟平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3年4月10日	612.66	滞纳金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人才与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13年4月24日	200	交通安全违法	烟台市公安局牟平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3年7月9日	600	交通安全违法	烟台市公安局牟平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3年8月3日	150	交通安全违法	烟台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第四支队
2013年8月9日	100	交通安全违法	烟台市公安局牟平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在报告期内受到的上述处罚中：

（1）因交通安全违法被公安部门处罚的情况，属因公司在车辆管理以及用车人员、司机的道路交通安全方面未全面做到严格管控与定期教育造成。就该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因未给公司、个人以及第三人造成严重的不良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也将在以后的车辆管理、司机、用车、开车等人员的教育培训上加强管理，以减少甚至杜绝此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2）因缓缴社保向社保部门缴纳滞纳金情况，因当时社保部门系统原因导致缴纳社保的日期自每月的10号提前至6号，公司未能及时缴纳2013年3月社保保险金。公司于2013年4月补缴了上述社保保险金，并缴纳了滞纳金612.66元。该处滞纳金不属于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规定：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上述滞纳金因数额较小，且公司在期限内补缴了社保、缴纳了滞纳金，并未受到行政处罚，也未造成其他严重不利后果。故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因延期缴纳国税、地税被税务部门征收滞纳金情况，公司于 2012 年 6 月、11 月按主管税务部门要求进行税务自查，因缴税基数发生变化，发现上年度公司有部分税收漏缴，公司于 2012 年 6 月、11 月分别缴纳了滞纳金 44.52 元、1687.63 元，并在期限内补缴了欠缴税款。公司在期限内补缴了税款、缴纳了滞纳金，并未受到行政处罚，也未造成其他严重不利后果。

《税务行政复议规则》（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21 号）第十四条，行政复议机关受理申请人对税务机关下列具体行政行为不服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一）征税行为，包括确认纳税主体、征税对象、征税范围、减税、免税、退税、抵扣税款、适用税率、计税依据、纳税环节、纳税期限、纳税地点和税款征收方式等具体行政行为，征收税款、加收滞纳金，扣缴义务人、受税务机关委托的单位和个人作出的代扣代缴、代收代缴、代征行为等。……（五）行政处罚行为：1、罚款……

根据上述规定，滞纳金属于征税行为，罚款属于行政处罚。该处滞纳金不属于行政处罚。同时，税务部门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税务违法行为。

同时，工商、税务、社保部门出具了相关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经调查，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拥有独立的研发、销售、服务体系。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销售流程，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能力及销售渠道；公司 2012 年、2013 年存在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自有厂房与办公综合楼，设立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因此，公司在业务上具有完全独立性。

2、查阅了公司的财产权属文件，公司的电子设备、办公家具购置等发票和凭证齐全；公司房产及土地均登记在公司名下，公司房产目前处于抵押状态（用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莱山支行贷款 300 万）；公司名下有 10 辆车辆，相关购置凭证及行驶证齐全；公司的商标与 12 项专利均登记在公司名下，由公司实际支配使用，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3、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并从公司领取薪水，没有在任何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经查阅公司员工名册、工资明细表、抽查部分劳动合同，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基本社会保险。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4、经调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烟台莱山支行开立银行账户，账户号为：37001667460050158330；公司内部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制定有独立的财务制度并独立纳税，公司取得了山东省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国家税务局与烟台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鲁税烟字 37061374451301X 号税务登记证。公司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能干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因此，公司的财务独立。



5、目前，公司建立了适应公司经营所需的组织机构，财务部、审计部、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生产管理部、研发中心、技术部、质检部、采购部、营销部。上述部门均独立运作，各部门内部均制定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领取了烟台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代码为 74451301-X 组织机构代码证，因此，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初昭和与王艳春夫妇。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初昭和还投资有烟台禹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烟台禹成机械厂、烟台和成包装工业有限公司。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初昭和投资有烟台禹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成国贸”），禹成国贸于 2009 年 12 月 21 日成立，公司住址为烟台高新区博斯纳路，经营范围为：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法规限定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3706132000084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禹成国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初昭和	80	80	80%
初文成	20	20	20%
总计	100	100	100%

禹成国贸与股份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初昭和的关联企业，禹成国贸与股份公司在业务范围上并不存在重叠，根据股份公司出具的《业务情况说明》，禹成国贸报告期内尚未开展实质的经营，因此禹成国贸与股份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禹成国贸与股份公司在主营业务上并未冲突，且禹成国贸并未实际经营，双方不存在同业竞争，项目组认为，禹成国贸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同业竞争。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初昭和投资有烟台禹成机械厂（以下简称“机械厂”），企业类型为合伙企业，注册资本为 20 万元，企业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28 日，企业住址为牟平区宁海办事处沙河崖村，经营范围为：机械加工、机床配件加工、销售。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区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37061229001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机械厂成立于 1999 年 4 月，位于牟平区宁海办事处沙河崖村，实际控制人考虑到企业的发展，于莱山区解甲庄工业园区购地并建厂，并于 2002 年 11 月成立了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新的公司成立后，机械厂的人员及设备全部转入莱山区解甲庄工业园区的新厂区，机械厂实为禹成有限的前身。由于企业及经营者的法律意识较为淡薄，并未在禹成有限成立后及时将机械厂予以工商注销，2004 年 7 月 25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烟工商处字【2004】第 34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烟台机械厂未申报年检的行为处以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

据此，机械厂并不存在实际经营并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两个企业并不存在同业竞争。

(3) 公司实际控制人初昭和投资有烟台和成包装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成包装”），企业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1 日，企业住址为牟平区宁海办事处沙河崖村，经营范围为：机械制造及产品加工、销售，包装制品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区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37061228007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和成包装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初昭和控制的关联企业，两公司在经营范围上均有机制造、加工与销售的内容，二者存在重叠现象。

因和成包装未在规定时间内申报年检，2003 年 7 月 15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烟工商企处字[2003]第 09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和成包装未在



规定时间内申报年检，决定吊销其营业执照。自该处罚决定书生效之日起，和成包装不再具备营业能力。

项目组认为，和成包装已被吊销营业执照，已不在实际经营，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且未发生关联交易。

2、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兼职单位名称	对外兼职单位任职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兼职单位的主要业务	领薪情况
初昭和	董事长	烟台禹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未实际开展经营	未领薪

（2）公司董事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公司股东、董事兼总经理王炳宽之岳父李高欣投资有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以下简称“大连禹成”）有限公司，情况如下：

大连禹成成立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企业住址为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 931 号 14-05 号，经营范围为：液力偶合器销售；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大连市沙河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2102000000416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大连禹成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王连堂	7	7	70%
袁立敏	3	3	30%
总计	10	10	100%

王连堂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初昭和，并于 2008 年 4 月 2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后初昭和又将其持有的大连禹成全部股权转让给李高欣，并于 2012



年 11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李高欣	7	7	70%
袁立敏	3	3	30%
总 计	10	10	100%

根据项目组的核查，大连禹成的现任股东李高欣为烟台禹成董事兼总经理王炳宽的岳父，大连禹成与烟台禹成构成关联关系，在液力耦合器的销售方面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为打开大连的市场，由公司员工王连堂、袁立敏成立了大连禹成，借助大连禹成这一销售平台，拓展产品销售市场，烟台禹成经过几年产品推广已经将大连销售市场逐步打开，产品已获得客户认可，已逐渐不需要借助大连禹成代其销售产品，大连禹成自 2011 年底已停止经营活动，2013 年 10 月 8 日召开大连禹成 2013 年第一次股东会，通过了成立清算组、注销大连禹成的决议。

大连禹成正在进行清算并办理注销手续，已不再与烟台禹成构成同业竞争。

（3）公司董事在外兼职并担任高管等职务是否对公司利益造成侵害。

公司董事在外兼职中，并未有担任高管的情形；公司董事长初昭和担任禹成国贸执行董事一职，鉴于禹成国贸并未实际经营，与股份公司并无任何交易，因此，初昭和兼职并未对公司造成利益侵害。

3、公司与非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公司股东王连堂（持有公司 1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在报告期内投资有烟台禹成离合器有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股东王连堂投资有烟台禹成离合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成离合”），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住址为莱山区海韵路 2-2101 号，经营范围为：离合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莱山区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37061320000400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禹成离合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



王连堂	40	40	80%
王令霞	10	10	20%
总计	50	50	100%

股东王连堂控股的禹成离合与其持有股份的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但两家公司的主营业务并不存在重叠，不构成同业竞争。

为避免同业竞争，2014年5月23日，禹成离合召开股东会，通过了王连堂将其持有的禹成离合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赵露群；工商变更于2014年5月30日完成；至此，禹成离合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企业已不存在同业竞争。

赵露群出具了与王连堂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4、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股东初昭和、王艳春、王炳宽等5%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也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但截止本说明书做出之日，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初昭和、王艳春与公司间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借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7 日，贷款由初昭和、王艳春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初昭和与王艳春提供房产抵押。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的贷款合同，均由公司股东个人提供连带担保，该关联担保行为未损害公司的利益，对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为有效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关联办法》、《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对公司资金、资产等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做了具体规范。

公司管理层出具了《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请查阅本说明书“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初昭和与董事王艳春系夫妻关系，董事兼总经理王炳宽与董事王艳春系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相关劳动关系合同及保密协议，公司管理层均签署了《高级管理人员未存在兼职的书面声明》、《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董事、



监事情况说明书》、《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诚信声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管理层对公司税收、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等相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管理层关于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声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外投资相关情况的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在公司任职外，在其他公司没有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除董事长初昭和在本节“五、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中的投资情况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02年11月1日，公司成立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初昭和担任；

2012年7月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免去初昭和执行董事职务，选举王炳宽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聘任其为公司经理，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4年5月19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免去王炳宽执行董事职务，选举初昭和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聘任其为公司经理，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4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初昭和、王炳宽、辛立、王明亮、王艳春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2014年7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初昭和为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02年11月1日，公司成立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王炳菊担任；

2014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谌方亮、王传福为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于雷杰一起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2002年11月1日，公司成立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设经理一人，由执行董事初昭和兼任。

2012年7月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免去初昭和执行董事职务，免去其经理一职，由王炳宽担任执行董事并聘任其为经理。

2014年5月19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选举初昭和为执行董事、聘任其为公司经理。

2014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王炳宽为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王炳宽的提名，聘任辛立、王明亮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春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除以上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变更。



第四节 公司财务调查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而编制。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 1 月至 2014 年 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京永审字【2014】第 1463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报表

资 产 负 债 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1,322.42	653,952.89	304,095.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1,302,900.00	990,000.00
应收账款	10,754,004.39	11,526,623.61	11,638,545.71



预付账款	125,659.02	81,610.33	109,684.66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24,062.42	323,692.12	219,173.69
存货	10,319,079.70	7,816,824.34	5,149,78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544,127.95	21,705,603.29	18,411,280.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56,490.49	6,878,796.41	7,288,912.7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658,860.90	665,710.10	682,148.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981.02	328,910.64	288,77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3,332.41	7,873,417.15	8,259,836.18
资产总计	30,267,460.36	29,579,020.44	26,671,116.54

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应付票据	1,650,000.00	840,000.00	0.00
应付账款	8,424,064.75	7,376,155.11	7,366,513.48
预收账款	258,830.00	1,724,383.76	1,638,491.00
应付职工薪酬	185,839.74	27,787.27	135,896.96
应交税费	439,392.47	391,469.74	281,540.18
应付利息	0.00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257,824.00	7,609,236.00	7,960,80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215,950.96	21,969,031.88	21,383,243.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215,950.96	21,969,031.88	21,383,243.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7,000,000.00	5,200,00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96,363.64	52,211.56	0.00
未分配利润	955,145.76	557,777.00	87,872.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51,509.40	7,609,988.56	5,287,872.9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267,460.36	29,579,020.44	26,671,116.54

利 润 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减：营业成本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132.23	104,092.00	156,588.66
销售费用	530,073.56	1,655,284.01	1,675,538.75
管理费用	1,072,930.17	2,101,771.67	2,687,591.91
财务费用	80,680.28	343,892.86	353,866.62
资产减值损失	316,281.53	160,541.61	224,45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4,299.60	665,690.82	-528,978.01
加：营业外收入		12,560.57	203,081.08
减：营业外支出		22,950.91	7,182.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299.60	655,300.48	-333,079.08
减：所得税费用	122,778.76	133,184.84	-54,597.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520.84	522,115.64	-278,481.40

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20,964.15	18,421,218.50	14,730,968.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320.98	21,764.19	215,17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7,285.13	18,442,982.69	14,946,14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20,402.71	12,893,807.72	7,376,854.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2,988.25	2,512,701.39	2,799,99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8,854.78	1,119,833.08	1,637,376.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4,038.56	2,281,948.23	2,299,58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6,284.30	18,808,290.42	14,113,8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000.83	-365,307.73	832,335.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48,000.00	7,7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48,000.00	7,7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5,719.30	488,280.58	1,239.3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0.00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719.30	488,280.58	1,23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719.30	-440,280.58	6,53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800,00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8,000,000.00	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9,800,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51,412.00	8,351,566.00	4,339,938.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6,500.00	292,988.68	348,087.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7,912.00	8,644,554.68	4,688,02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12.00	1,155,445.32	-688,025.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369.53	349,857.01	150,840.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952.89	304,095.88	153,25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1,322.42	653,952.89	304,095.8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1-5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3年12月31日余额	7,000,000.00		52,211.56	557,777.00	7,609,988.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二、2014年1月1日余额	7,000,000.00	0	52,211.56	557,777.00	7,609,988.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0	44,152.08	397,368.76	3,441,520.84
（一）净利润				441,520.84	441,520.8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	0	0	0	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
4. 其他					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	0	0	441,520.84	441,520.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0	0	0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3. 其他					0
（四）利润分配	0	0	44,152.08	-44,152.08	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152.08	-44,152.08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3. 其他					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其他					0
四、2014年5月31日余额	10,000,000.00	0	96,363.64	955,145.76	11,051,509.40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2年12月31日余额	5,200,000.00		0	87,872.92	5,287,87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二、2013年1月1日余额	5,200,000.00	0	0	87,872.92	5,287,872.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	0	52,211.56	469,904.08	2,322,115.64



(一) 净利润				522,115.64	522,115.64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	0	0	0	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
4. 其他					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	0	0	522,115.64	522,115.6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	0	0	0	1,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800,000.00				1,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3. 其他					0
(四) 利润分配	0	0	52,211.56	-52,211.56	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211.56	-52,211.56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3. 其他					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其他					0



四、2013年12月31日余额	7,000,000.00	0	52,211.56	557,777.00	7,609,988.56
2012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1年12月31日余额	5,200,000.00			366,354.32	5,566,35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二、2012年1月1日余额	5,200,000.00	0	0	366,354.32	5,566,354.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278,481.40	-278,481.40
（一）净利润				-278,481.40	-278,481.4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	0	0		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
4. 其他					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	0	0	-278,481.40	-278,481.4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0	0	0	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0	0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3. 其他					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其他					0
四、2012年12月31日余额	5,200,000.00	0	0	87,872.92	5,287,872.92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的外币交易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的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



报表时，也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4）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1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之和
组合 2	特殊性质款项（可收回风险较小的保证金、关联方款项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所有确定依据标明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1-2 年	10
2-3 年	20



账龄	计提比例（%）
3-5 年	50
5 年以上	8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再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提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八）存货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购入、自制的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核算；包装物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核算。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应收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核算：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原值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及所提减值准备后，按预计使用寿命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0%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5.00%	10 年	9.50%
运输设备	5.00%	10 年	9.50%
电子设备	5.00%	5 年	19.00%
其他设备	5.00%	5 年	19.00%

4.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及其以上；
-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 及其以上）；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详见附注二、15“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十二）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资产存在下列迹象时，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到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资产组的确认

本公司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资产组的认定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公司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应当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取得股权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如果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



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才能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或投资性房地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十六）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确认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程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

（1）已完工作的测量。

（2）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予以确认。



公司于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公司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资产负债表列示的资产、负债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定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税法规定确定的计税基础，对于两者之间的差异分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与递延所得税资产，并在此基础上确定每一个会计期间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二十）利润分配方法

利润分配由本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决议制定，在弥补完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1. 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 提取任意公积，具体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3. 向投资人分配利润

（二十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 至 5 月均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 至 5 月均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单位：元

资产类别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 额	占总资产比重 (%)	较上年末增长额	较上年末增长幅度 (%)	金 额	占总资产比重 (%)
流动资产	21,705,603.29	73.38	3,294,322.93	17.89	18,411,280.36	69.03
其中：货币资金	653,952.89	2.21	349,857.01	115.05	304,095.88	1.14
应收款项	13,234,826.06	44.74	277,422.00	2.14	12,957,404.06	48.58
存 货	7,816,824.34	26.43	2,667,043.92	51.79	5,149,780.42	19.31
非流动资产	7,873,417.15	26.62	-386,419.03	-4.68	8,259,836.18	30.97
其中：固定资产	6,878,796.41	23.26	-410,116.35	-5.63	7,288,912.76	27.33
无形资产	665,710.10	2.25	-16,438.08	-2.41	682,148.18	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910.64	1.11	40,135.40	13.9	288,775.24	1.08
资产总额	29,579,020.44	100	2,907,903.90	10.9	26,671,116.54	100

单位：元

资产类别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度	
	金 额	占总资产比重 (%)	较上年末增长额	较上年末增长幅度	金 额	占总资产比重 (%)
流动资产	22,544,127.95	74.48	838,524.66	3.86	21,705,603.29	73.38
其中：货币资金	1,221,322.42	4.04	567,369.53	86.76	653,952.89	2.21
应收款项	11,003,725.83	36.35	-2,231,100.23	-16.86	13,234,826.06	44.74
存 货	10,319,079.70	34.09	2,502,255.36	32.01	7,816,824.34	26.43
非流动资产	7,723,332.41	25.52	-150,084.74	-1.91	7,873,417.15	26.62
其中：固定资产	6,656,490.49	21.99	-222,305.92	-3.23	6,878,796.41	23.26
无形资产	658,860.90	2.18	-6,849.20	-1.03	665,710.10	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981.02	1.35	79,070.38	24.04	328,910.64	1.11
资产总额	30,267,460.36	100	688,439.92	2.33	29,579,020.44	100

公司最近二年一期资产总额呈增长态势。其中：2014年5月31日资产总额为3026.7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长了2.33%；2013年末资产总额为2957.96



万元，较 2012 年末增长 10.90%，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主要来源于公司股东新投入的资本。

公司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账面资产已经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证实公司整体资产市场价值存在较大幅度提升。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所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呈小幅上升的趋势，流动资产总额 2014 年 5 月 31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上升了 22.45%。公司流动资产部分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应收款项。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纳的保证金；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与公司所处行业有关，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内平均水平；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主营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其中 2 年以内应收账款原值占 77%左右，年限较长的应收账款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但公司已按会计政策准确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设备。其中房屋建筑物占比较高，房屋建筑物净值占公司固定资产净值 60%以上，整体资产状况良好，未出现减值迹象。但公司部分厂房未办理房产证，涉及账面价值 1,895,733.40 元，资产权属存在瑕疵。

除上述提及的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部分厂房未办理房产证外，公司资产质量较好，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没有重大坏账风险和资产减值迹象。

（二）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18,674.52
营业收入合计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主营业务成本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营业成本合计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01	31.75	3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4	9.16	-5.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64	9.3	-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1	-0.05



公司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度增长 282.88 万元，增长幅度为 21.73%；2014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932.11 万元，同比增长 56.64%，环比增长 21.08%。主要得益于公司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市场竞争激励，公司在销售价格上略有让步，但主要原材料价格未出现明显变动。

2012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负值，主要由于当期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较高所致。公司 2012 年度与 2013 年度销售费用基本持平，但由于 2012 年度营业收入不及 2013 年度，单位营业收入应分摊的销售费用较高。公司 2012 年度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较高主要是受到管理机构庞大、管理人员薪酬较多的影响。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3.49	74.27	80.17
流动比率（倍）	1.17	0.99	0.86
速动比率（倍）	0.64	0.63	0.62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反映公司长期偿债能力不强。但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增加股东资本投入，减少对外借款，使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6、0.99、1.17，速动比率分别为 0.62、0.63、0.64，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反映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强。

总体而言，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反映出公司偿债能力风险较大，需要进一步增强偿债能力。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4	1.24	1.06
存货周转率（次）	1.03	2.44	2.48

公司 2013 年、2012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4 次、1.06 次，应收账款



周转天数分别为 290 天、340 天；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4 次、2.48 次，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48 天、145 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内平均水平，但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应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工作。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000.83	-365,307.73	832,33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719.30	-440,280.58	6,53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12.00	1,155,445.32	-688,025.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369.53	349,857.01	150,840.72

公司 2014 年 1-5 月、2013 年、201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51,000.83 元、-365,307.73 元、832,335.48 元。2013 年度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为负的原因在于公司款项回收不及时，经营性应付增加。

公司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5,719.30 元、-440,280.58 元、6,530.68 元。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系购置、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公司 2014 年 1-5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27,912.00 元、1,155,445.32 元、-688,025.44 元。主要系股东增加出资和对外借款、还款所致。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减速机、耦合器等设备，并提供耦合器大修服务。公司设备销售以货物发出，同时取得购货方的收条、回执单、验收单等证明文件时为收入确认时点。公司耦合器大修业务工期基本为半个月以内，以完工验收为收入确认时点。

**（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18,674.52
营业收入合计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主营业务成本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营业成本合计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销售减速机、耦合器等设备，并提供耦合器大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基本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收入结构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产品成本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明细					
年份	产品类别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产品成本
2012年	减速机	2,300,036.05	326,304.71	544,832.34	3,171,173.10
	耦合器	2,734,314.03	483,281.43	660,012.36	3,877,607.82
	大修耦合器	491,061.09	133,509.35	263,243.33	887,813.77
	其他	290,498.70	64,122.94	168,913.89	523,535.53
	小计	5,815,909.87	1,007,218.43	1,637,001.92	8,460,130.22
2013年	减速机	4,886,298.46	505,399.70	508,039.99	5,899,738.15
	耦合器	1,863,031.59	227,152.06	260,600.29	2,350,783.94
	大修耦合器	1,130,924.92	116,745.41	150,822.35	1,398,492.68
	其他	928,788.81	89,902.47	148,544.65	1,167,235.93
	小计	8,809,043.78	939,199.64	1,068,007.28	10,816,250.70
2014年	减速机	2,933,563.44	175,092.76	379,499.98	3,488,156.18
	耦合器	1,852,509.10	184,936.33	332,567.92	2,370,013.35
	大修耦合器	294,725.94	23,911.35	48,458.51	367,095.80
	其他	355,370.69	41,253.64	88,805.57	485,429.90
	小计	5,436,169.17	425,194.08	849,331.98	6,710,695.23

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占成本的比重如下：

时间	产品	直接材料	直接动力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合计
2012年	减速机	2,743,039.72	8,240.21	210,808.63	209,084.54	3,171,173.10
	耦合器	3,360,546.39	13,799.99	233,760.29	269,501.15	3,877,607.82



2013年	减速机	5,122,842.64	26,662.76	319,133.28	431,099.47	5,899,738.15
	耦合器	2,100,002.23	9,203.49	97,798.58	143,779.63	2,350,783.94
2014年 1-5月	减速机	3,203,253.99	11,548.72	101,548.23	171,805.25	3,488,156.18
	耦合器	2,113,240.29	7,002.57	113,273.41	136,497.07	2,370,013.35

公司销售减速机、耦合器等设备，并提供耦合器大修服务。耦合器大修业务属于修理类业务，不涉及存货成本核算，公司直接按实际发生成本核算。针对设备成本，公司制定各项设备及半成品定额成本，期末用额定成本及各类成品、半成品的数量计算成本分配比例，用以核算各类成本。公司成本核算方法与公司业务相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范，且报告期内未变更。

（四）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占总收入百分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总收入百分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总收入百分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总收入百分比
减速机	4,565,564.08	48.98	8,243,262.45	52.02	4,667,340.84	35.82
耦合器	3,283,213.37	35.22	3,327,264.91	20.99	5,906,771.85	45.33
大修耦合器	718,804.51	7.72	2,393,280.78	15.1	1,577,136.15	12.10
其他	753,510.64	8.08	1,883,715.53	11.89	867,425.68	6.66
合计	9,321,092.60	100	15,847,523.67	100	13,018,674.52	99.92

公司销售减速机、耦合器等设备，并提供耦合器大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减速机及耦合器销售均占营业收入 70%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五）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的结构、毛利率情况

2014年1-5月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减速机	4,565,564.08	3,488,156.18	1,077,407.90	23.6
耦合器	3,283,213.37	2,370,013.35	913,200.02	27.81
大修耦合器	718,804.51	367,095.80	351,708.71	48.93



其他	753,510.64	485,429.90	268,080.74	35.58
合计	9,321,092.60	6,710,695.23	2,610,397.37	28.01
2013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减速机	8,243,262.45	5,899,738.15	2,343,524.30	28.43
耦合器	3,327,264.91	2,350,783.94	976,480.97	29.35
大修耦合器	2,393,280.78	1,398,492.68	994,788.10	41.57
其他	1,883,715.53	1,167,235.93	716,479.60	38.04
合计	15,847,523.67	10,816,250.70	5,031,272.97	31.75
2012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减速机	4,667,340.84	3,171,173.10	1,496,167.74	32.06
耦合器	5,906,771.85	3,877,607.82	2,029,164.03	34.35
大修耦合器	1,577,136.15	887,813.77	689,322.38	43.71
其他	867,425.68	523,535.53	343,890.15	39.64
合计	13,018,674.52	8,460,130.22	4,558,544.30	35.02

（六）营业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主营业务成本	6,710,695.23	10,816,250.70	8,460,130.22
管理费用	1,072,930.17	2,101,771.67	2,687,591.91
销售费用	530,073.56	1,655,284.01	1,675,538.75
财务费用	80,680.28	343,892.86	353,866.62

（七）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职工薪酬	297,764.41	590,080.22	917,987.38
研发费	439,939.29	659,265.60	785,365.05
办公费	16,398.91	77,122.98	113,113.49
差旅费	25,522.60	32,942.30	57,229.63
车辆保险费	0	29,450.41	28,443.75
低值易耗品摊销	4,499.80	3,778.26	50,844.33
管理咨询费	73,787.32	181,663.30	131,688.00
广告费	0	16,039.62	10,300.00



会务费	2,047.00	24,792.00	68,235.00
机物料消耗	22,259.39	41,581.21	65,501.05
水电费	13,317.48	15,741.34	39,338.42
无形资产摊销	6,849.20	16,438.08	16,438.08
修理费	28,301.62	22,636.76	67,807.96
税金	54,705.95	135,258.37	135,655.10
招待费	4,579.50	4,565.70	3,907.75
折旧费	82,957.70	250,415.52	195,736.92
合计	1,072,930.17	2,101,771.67	2,687,591.91

其中管理咨询费的具体内容为：

费用明细	2014年1-5月	2013年	2012年
管理体系咨询服务		21,000.00	
管理体系认证			53,000.00
正和岛会费		60,000.00	
积分管理咨询费		19,223.30	
应急救援预案评审费		29,591.00	
法律服务费	3,276.00	38,709.00	58,920.00
审计费	69,811.32	4,000.00	6,000.00
评估费		3,000.00	
其他	700.00	6,140.00	13,768.00
合计	73,787.32	181,663.30	131,688.00

公司的管理咨询费主要包括正和岛年度服务费、积分管理咨询费、企业管理咨询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费以及安全管理体系咨询服务费、法律服务费等。该项费用的发生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管理费用	1,072,930.17	2,101,771.67	2,687,591.91
营业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占比(%)	11.51	13.26	20.63%

2012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由于管理人员较多，管理人员薪酬福利支出较多所致。2013 年起，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由于公司精简管理机构人员，加强管理人员薪酬福利支出



控制所致。2013 年度，公司研发支出费用化金额变小也对管理费用支出降低造成一定影响。

3、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办公费	4,415.50	18,023.90	13,754.95
保险费	4,555.80	19,574.65	37,831.14
差旅费	234,277.30	670,068.10	652,828.20
电话费	13,278.35	34,717.46	38,194.20
职工薪酬	92,659.97	213,831.08	297,486.13
机物料消耗费	23,544.93	160,715.35	142,177.14
修理费	6,474.78	43,580.93	39,322.55
邮电费	2,764.00	9,666.70	12,928.00
运输费	116,390.34	357,265.24	380,665.60
招待费	31,712.59	127,840.60	60,350.84
合计	530,073.56	1,655,284.01	1,675,538.75

4、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费用	530,073.56	1,655,284.01	1,675,538.75
营业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占比 (%)	5.69	10.44	12.8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呈下降趋势，尤其是 2014 年 1-5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降至 5.69%。在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下，销售收入进一步增长会继续稀释销售费用的分摊，降低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重。

5、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76,500.00	292,988.68	348,087.32
减：利息收入	313.55	9,203.62	1,573.30
利息净支出	76,186.45	283,785.06	346,514.02
手续费	4,493.83	60,107.80	7,352.60
合计	80,680.28	343,892.86	353,866.62

6、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财务费用	80,680.28	343,892.86	353,866.62
营业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占比（%）	0.86	2.17	2.7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较低。2014年1-5月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但报告期内银行借款使用金额无明显变化，主要因为：（1）2014年1-5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环比出现较大幅度上涨；（2）公司2013年末新增借款为按季度付息，为避免计算误差，公司在利息费用实际支出时确认财务费用，故2014年1-5月确认的利息费用仅包括当年第一季度。

如按权责发生制确认财务费用，2014年1-5月应确认财务费用约130,057.66元，影响利润总额约49,377.38元，影响净利润约37,033.03元。

7、研发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开发人员工资	147,396.12	413,091.64	466,939.42
材料费			1,076.00
折旧费	26,663.12	63,991.44	63,991.44
调研费	52,672.51	182,182.52	236,956.69
新产品设计费			12,000.00
资料费			4,401.50
培训费	213,207.54		
合计	439,939.29	659,265.60	785,365.05

其中公司研发人员人数及工资支付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1-5月
工资总数（元）	466,939.41	413,091.64	147,396.12
人员平均数	12	8	7
平均工资（元）	38,911.62	51,636.46	21,056.58
月平均工资（元）	3,242.64	4,303.04	4,211.31

8、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研发费用	439,939.29	659,265.60	785,365.05
营业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占比（%）	4.72%	4.16%	6.03%
-------	-------	-------	-------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用于支付研发人员工资、调研费及技术咨询费等。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研发支出金额分别为 785,365.05 元、659,265.60 元和 439,939.29 元，呈递减趋势。2012 年研发费用支出较 2013 年增加 126,099.45 元，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引进“磁化离子分解垃圾处理设备”项目，为加大研发力度、增加了研发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及福利费增长 53,847.77 元以及调研费支出增长 54,774.17 元。研发费用归集的内容主要是研发部门发生的研发人员工资、研发人员的技术咨询费等，企业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作为所得税加计扣除项目，2012 年度、2013 年度相关支出业已经山东俊杰税务所事务有限公司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证实相关支出无误并在税前加计扣除。

（八）最近两年收购兼并情况

具体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188.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00.00	201,5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2.09	-5,601.0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390.34	195,898.9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2,597.59	48,974.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792.75	146,924.20
合计		-7,792.75	146,924.20

2012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 201,500.00 元，其中包括：根据烟台市科学技术局、烟台市财政局烟科{2011}68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度烟台市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公司因与日本富源环保科技株式会社合作开发磁化离子分解垃圾处理设备项目获得政府一次性补助 10 万元，该项目涉及到废物利用、节能环保，具有较高的社会价值；根据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烟高财预指{2012}4 号文件，公司获得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 万元；专利补助 1500 元。

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 12,500.00 元专利补助及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0,188.25 元。

从净利润上看，2012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产生占公司净利润 52.76%，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大；2013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 1.49%，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小；2014 年 1-5 月，公司暂无非经常性损益发生。

从收入规模上看，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收入、成本比例较低，且政府补助部分为非持续性事项。

（十）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税费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30%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	3%

注：除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外，公司 2012 年 1 月至 2014 年 5 月期间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加计扣除事项已在上述研发费用中说明。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明细表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账龄	金 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289,166.44	50.89	188,674.99
1-2年	3,331,384.49	26.96	333,138.45
2-3年	1,455,670.61	11.78	291,134.12
3-5年	781,720.00	6.33	390,860.00
5年以上	499,352.07	4.04	399,481.66
合计	12,357,293.61	100	1,603,289.22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账龄	金 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631,664.94	67.4	258,949.95
1-2年	2,113,269.51	16.5	211,326.95
2-3年	1,205,097.15	9.41	241,019.43
3-5年	388,355.52	3.03	194,177.76
5年以上	468,552.90	3.66	374,842.32
合计	12,806,940.02	100	1,280,316.41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账龄	金 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350,473.54	49.7	190,514.21
1-2年	5,104,840.94	39.95	510,484.09
2-3年	790,847.60	6.19	158,169.52
3-5年	483,942.90	3.79	241,971.45
5年以上	47,900.00	0.37	38,320.00
合计	12,778,004.98	100	1,139,459.27

公司制定了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与同行业（工程机械）上市公司中联重科坏账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账龄	坏账计提比例%	
	烟台禹成	中联重科



1 年以内	3	1
1-2 年	10	6
2-3 年	20	15
3-4 年	50	40
4-5 年		70
5 年以上	80	100

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3 年，和同行业（工程机械）的上市公司中联重科相比，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和总资产的比重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	10,754,004.39	11,526,623.61	11,638,545.71
营业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115.37%	72.73%	89.33%
总资产	30,267,460.36	29,579,020.44	26,671,116.54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35.53%	38.97%	43.64%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638,545.71 元、11,526,623.61 元、10,754,004.39 元，分别占到当期总资产的 43.64%、38.97%、35.53%。

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及总资产的比重均较大，应收账款能否及时收回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大。但目前行业内应收账款回收率均不高，公司亦存在较多应付账款。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处于较高水平的原因一是为维护公司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给予客户较长的商业信用期限所致；二、公司的耦合器产品主要给风机厂配套和发电厂安装，由于客户的施工期较长、工程未及时验收，导致质保金滞留时间较长。

3、应收账款债务单位情况如下：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比 例 (%)	款项性质
莱阳市建筑机械厂	641,680.80	5.19	货款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578,088.00	4.68	货款
新疆鸿达重工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536,891.00	4.34	货款
西安京龙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486,600.00	3.94	货款
本溪北营钢铁（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474,200.00	3.84	货款
合 计	2,717,459.80	21.9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比 例 (%)	款项性质
莱阳市建筑机械厂	1,049,505.80	8.19	货款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 器有限公司	973,553.55	7.6	货款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 有限公司	710,800.00	5.55	货款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527,838.00	4.12	货款
西安京龙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486,600.00	3.8	货款
合 计	3,748,297.35	29.2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比 例 (%)	款项性质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 器有限公司	3,719,735.29	29.11	货款
包头市众通工贸有 限公司	1,612,422.50	12.62	货款
莱阳市建筑机械厂	984,155.80	7.7	货款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4,879.98	3.48	货款
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80,688.00	2.98	货款
合 计	7,141,881.57	55.89	

4、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二）预付账款

1、公司最近二年一期预付款项账龄分析表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98,013.92	78	26,663.33	32.67	54,287.66	49.49
1~2年	17,698.10	14.08	9,947.00	12.19	55,397.00	50.51
2~3年	9,947.00	7.92	45,000.00	55.14		
合 计	125,659.02	100	81,610.33	100	109,684.66	100

2、预付账款债务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款项性质
日照德艺自动控制设备厂	30,000.00	预付材料款
中国石油化工烟台分公司	25,000.00	预付油款
中国移动通信	20,589.00	预付电话费
烟台富野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预付材料款
河南大林橡胶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7,800.00	预付材料款



合计	93,389.00	
----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款项性质
烟台灿石仓库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	预付材料款
中国移动通信	11,437.00	预付电话费
河南大林橡胶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5,200.00	预付材料款
中国石油化工烟台分公司	5,000.00	预付油款
大连常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707.31	预付材料款
合计	70,344.3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烟台灿石仓库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	预付材料款
大连思沃特液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30,630.00	预付材料款
中国石油化工	20,000.00	预付油款
中国移动通信	10,397.00	预付电话费
淄博博山嘉隆机械厂	3,000.00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09,027.00	

3、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

（三）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明细表：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元



账龄	金 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069.54	5.94	272.09
1-2年	3,627.74	2.38	362.77
2-3年	140,000.00	91.68	28,000.00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152,697.28	100.00	28,634.86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金 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51,819.25	42.29	4,554.58
1-2年	143,450.36	39.96	14,345.04
2-3年	51,492.66	14.34	10,298.53
3-5年	12,255.99	3.41	6,127.99
5年以上			
合计	359,018.26	100.00	35,326.14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金 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53,953.74	65.56	4,618.61
1-2年	51,492.66	21.93	5,149.27
2-3年	29,368.96	12.51	5,873.79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234,815.36	100.00	15,641.67



2、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比例%	性质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140,000.00	91.68	助保金
代收劳动保险	8,456.31	5.54	代收劳动保险
曲广强	3,627.74	2.38	备用金
中国平安保险公司	613.23	0.4	保险费
合计	152,697.28	1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140,000.00	39	助保金
王炳菊	100,000.00	27.85	备用金
沙永东	41,118.00	11.45	备用金
烟台供电公司	16,000.00	4.46	电费
北京汉正和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	4.15	培训费
合计	312,018.00	86.9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140,000.00	59.62	助保金
沙永东	41,118.00	17.51	备用金
烟台供电公司	16,000.00	6.81	电费



代收劳动保险	12,663.00	5.39	代收劳动保险
李明通	10,000.00	4.26	备用金
合计	219,781.00	93.59	

2011年11月27日，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助保金贷款业务合作协议，由建设银行向中小企业发放，在企业提供一定担保的基础上，由企业缴纳一定比例的助保金和政府提供的风险补偿金共同作为增信手段。公司于2012年2月向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支付14万元的助保金，用于银行贷款的担保。

3、截至2014年5月31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截至2014年5月31日，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见本说明书“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往来”。

（四）存货

1、存货明细表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4年5月31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原材料	2,642,283.54		2,642,283.54
包装物			
自制半成品	2,900,452.83		2,900,452.83
库存商品	3,359,036.68		3,359,036.68
在产品	1,417,306.65		1,417,306.65
合 计	10,319,079.70		10,319,079.70
存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原材料	2,937,649.76		2,937,649.76
包装物	11,273.46		11,273.46
自制半成品	2,744,284.28		2,744,284.28
库存商品	1,119,315.11		1,119,315.11
在产品	1,004,301.73		1,004,301.73
合 计	7,816,824.34		7,816,824.34
存货类别	2012年12月31 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原材料	1,651,589.22		1,651,589.22
包装物	4,016.92		4,016.92
自制半成品	2,631,109.80		2,631,109.80
库存商品	197,553.01		197,553.01
在产品	665,511.47		665,511.47
合 计	5,149,780.42		5,149,780.42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5月31日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5,149,780.42元、7,816,824.34元、10,319,079.7元，分别占到同期资产总额的19.31%、26.43%、34.09%，占比逐渐提高。这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不断增长相关。2012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2.48次，2013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2.44次，2014年1-5月公司存货周转率1.03次（简单年化计算为2.47次）。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与上市公司中联重科相比较（中联重科2012年存货周转率为3.04次、2013年存货周转率为2.67次，2014年1-9月存货周转率1.40次），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且与行业平均水平持平。2014年5月31日的存货余额较以前年度增长的原因主要是：作为工程机械的供应商春季过后为需求的旺季，所以增加存货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存货结构合理、存货量与订单量相匹配。



2、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存货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存货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

1、公司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

金额：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5月31日
原值：				
房屋建筑物	5,964,343.83			5,964,343.83
机器设备	3,341,930.02			3,341,930.02
运输设备	2,186,896.04			2,186,896.04
电子设备	266,704.02	111,319.30		378,023.32
其他设备	41,990.00			41,990.00
合 计	11,801,863.91	111,319.30		11,913,183.21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808,249.44	118,044.31		1,926,293.75
机器设备	2,203,448.97	132,269.93		2,335,718.90
运输设备	646,564.27	71,468.73		718,033.00
电子设备	229,083.86	10,846.33		239,930.19
其他设备	35,720.96	995.92		36,716.88
合 计	4,923,067.50	333,625.22		5,256,692.72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4,156,094.39			4,038,050.08
机器设备	1,138,481.05			1,006,211.12
运输设备	1,540,331.77			1,468,863.04



电子设备	37,620.16			138,093.13
其他设备	6,269.04			5,273.12
合计	6,878,796.41			6,656,490.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156,094.39			4,038,050.08
机器设备	1,138,481.05			1,006,211.12
运输设备	1,540,331.77			1,468,863.04
电子设备	37,620.16			138,093.13
其他设备	6,269.04			5,273.12
合计	6,878,796.41	-	-	6,656,490.49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原值:				
房屋建筑物	5,964,343.83			5,964,343.83
机器设备	3,340,716.34	1,213.68		3,341,930.02
运输设备	1,859,628.10	482,221.94	154,954.00	2,186,896.04
电子设备	261,859.06	4,844.96		266,704.02
其他设备	41,990.00			41,990.00
合计	11,468,537.33	488,280.58	154,954.00	11,801,863.91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524,973.12	283,276.32		1,808,249.44



机器设备	1,886,004.06	317,444.91		2,203,448.97
运输设备	526,962.28	189,367.74	69,765.75	646,564.27
电子设备	208,354.35	20,729.51		229,083.86
其他设备	33,330.76	2,390.20		35,720.96
合计	4,179,624.57	813,208.68	69,765.75	4,923,067.50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4,439,370.71			4,156,094.39
机器设备	1,454,712.28			1,138,481.05
运输设备	1,332,665.82			1,540,331.77
电子设备	53,504.71			37,620.16
其他设备	8,659.24			6,269.04
合计	7,288,912.76			6,878,796.4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439,370.71			4,156,094.39
机器设备	1,454,712.28			1,138,481.05
运输设备	1,332,665.82			1,540,331.77
电子设备	53,504.71			37,620.16
其他设备	8,659.24			6,269.04
合计	7,288,912.76			6,878,796.41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	-------------	------	------	-------------



原值：				
房屋建筑物	5,964,343.83			5,964,343.83
机器设备	3,376,400.09	14,316.25	50,000.00	3,340,716.34
运输设备	1,859,628.10	80,000.00	80,000.00	1,859,628.10
电子设备	277,461.62		15,602.56	261,859.06
其他设备	41,990.00			41,990.00
合 计	11,519,823.64	94,316.25	145,602.56	11,468,537.33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241,666.78	283,306.34		1,524,973.12
机器设备	1,607,164.64	316,839.42	38,000.00	1,886,004.06
运输设备	350,297.59	189,331.36	12,666.67	526,962.28
电子设备	197,673.39	24,745.50	14,064.54	208,354.35
其他设备	30,940.56	2,390.20		33,330.76
合 计	3,427,742.96	816,612.82	64,731.21	4,179,624.57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4,722,677.05			4,439,370.71
机器设备	1,769,235.45			1,454,712.28
运输设备	1,509,330.51			1,332,665.82
电子设备	79,788.23			53,504.71
其他设备	11,049.44			8,659.24
合 计	8,092,080.68	-	-	7,288,912.7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722,677.05			4,439,370.71
机器设备	1,769,235.45			1,454,712.28
运输设备	1,509,330.51			1,332,665.82
电子设备	79,788.23			53,504.71
其他设备	11,049.44			8,659.24
合计	8,092,080.68	-	-	7,288,912.76

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重高达 75.78%，且属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资产。

公司房屋建筑物包括综合楼、车间厂房、院围墙及厂房 2 四项资产，资产原值共计 5,964,343.83 元，资产净值合计 4,038,050.08 元。其中前三项资产分别于 2004 年及 2005 年先后计入固定资产，并已按规定办理权属证明。厂房 2 于 2011 年 7 月开工、当年 12 月建成，相关建造成本于完工当月转入固定资产。但厂房 2 未办理房产证，权属问题存在疑虑。

公司机器设备主要为机床等机器设备，现有设备均正常使用，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3、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

4、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但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已抵押给银行：

房屋建筑物

资产名称	产权证编号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抵押担保情况
综合楼	烟房权证高（集）字第 000074 号	2,555,018.33	1,432,407.15	2014 年 4 月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车间厂房	烟房权证高（集）字第 000074 号	1,246,100.00	698,594.81	2014 年 4 月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运输设备

资产名称	行驶证编号	账面原值	净值	抵押担保情况
------	-------	------	----	--------



奥迪轿车	鲁 YUF516	454,016.91	428,856.81	2013年10月抵押给中国农业 银行烟台福山支行
------	----------	------------	------------	-----------------------------

（六）无形资产

1、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年5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821,902.00			821,902.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821,902.00			821,902.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56,191.90	6,849.2		163,041.1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56,191.90	6,849.2		163,041.1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665,710.10			658,860.90
其中：土地使用权	665,710.10			658,860.90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821,902.00			821,902.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821,902.00			821,902.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39,753.82	16,438.08		156,191.9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9,753.82	16,438.08		156,191.9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682,148.18			665,710.10



其中：土地使用权	682,148.18			665,710.10
----------	------------	--	--	------------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821,902.00			821,902.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821,902.00			821,902.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23,315.74	16,438.08		139,753.82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3,315.74	16,438.08		139,753.82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698,586.26			682,148.18
其中：土地使用权	698,586.26			682,148.18

2、公司无形资产为集体土地使用权，产权证书编号为烟集用（2006）第 0010 号，使用权面积 12,357.70 平方米。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07,981.02	328,910.64	288,775.24
合计	407,981.02	328,910.64	288,775.24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的金额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631,924.08	1,315,642.55	1,155,100.94
合计	1,631,924.08	1,315,642.55	1,155,100.94



（八）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投资事项。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细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00,000.00		4,000,000.00
保证借款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质押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7,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2、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借款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5 月 23 日至 2015 年 4 月 22 日，为抵押借款，由企业提供自有房产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借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7 日，为保证、抵押、质押借款，由初昭和、王艳春提供保证，由初昭和、初文成、王炳菊提供房产抵押，由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和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形成的应收账款池作为质押。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借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7 日，为保证、抵押、质押借款，由初昭和、王艳春提供保证，由初昭和、初文成、王炳菊提供房产抵押，由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和山东鸿达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形成的应收账款池作为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借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27 日至 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提前偿还该笔借款。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借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2 月 14 日至 2013 年 2 月 13 日，为抵押借款，由企业提供自有房产抵押。

3、至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二）应付票据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50,000.00	840,000.00	
合计	1,650,000.00	840,000.00	

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大的原因：鉴于目前的经济环境，整个机械设备行业资金的流动性紧张，公司与客户采取了以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以补充资金流动性。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明细：

票据类型	编号	收票人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1	烟台市造纸机械总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6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2	建湖县永顺机械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3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4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6	章丘市明水汽拖零部件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7	沧州金达特种电机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8	烟台万得富实业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9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30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合计			840,000.00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应付票据明细：

票据类型	编号	收票人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0	烟台洛轴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6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1	烟台市造纸机械总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6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2	建湖县永顺机械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3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4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6	章丘市明水汽拖零部件厂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7	沧州金达特种电机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8	烟台万得富实业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29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30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77831	山东同益铸业有限公司	2013. 12. 05	2014. 6. 05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80497	烟台洛轴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014. 4. 14	2014. 10. 14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80498	烟台市隆昌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2014. 4. 14	2014. 10. 14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80499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2014. 4. 14	2014. 10. 14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980500	烟台万得富实业有限公司	2014. 4. 14	2014. 10. 14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5770001	盐城市羽佳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4. 4. 14	2014. 10. 14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5770002	潍坊市电机一厂有限公司	2014. 4. 14	2014. 10. 14	150,000.00
		合计			1,650,000.00

（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04,395.02	52.28	4,213,310.92	57.12	4,107,264.49	55.75
1-2年	1,766,817.48	20.97	1,245,419.33	16.88	2,835,023.43	38.49
2-3年	538,242.75	6.4	1,493,199.30	20.24	17,600.00	0.24
3-5年	1,293,883.94	15.36	17,600.00	0.25	399,375.56	5.42
5年以上	420,725.56	4.99	406,625.56	5.51	7,250.00	0.1
合计	8,424,064.75	100.00	7,376,155.11	100.00	7,366,513.48	100.00

2、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主要应付账款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1,225,683.44	14.55	材料款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72,211.12	9.17	材料款
烟台祥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38,482.55	8.77	工程款
莱山区家升铸造厂	566,434.76	6.72	材料款
辽宁远东换热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53,714.00	6.57	材料款
合 计	3,856,525.87	45.7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应付账款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1,152,892.77	15.63	材料款
烟台祥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88,482.55	10.69	工程款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68,220.87	9.06	材料款
辽宁远东换热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610,714.00	8.28	材料款
烟台市家升铸造厂	322,694.54	4.37	材料款
合 计	3,543,004.73	48.0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应付账款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烟台高新区华达机械厂	968,303.77	13.15	材料款
烟台祥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73,552.55	11.86	工程款
辽宁远东换热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22,804.00	11.17	材料款
青州市康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82,937.85	9.27	材料款
王海平	290,361.66	3.94	材料款
合 计	3,637,959.83	49.39	

3、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二）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400.00	86.31	867,242.76	50.29	1,414,991.00	86.36
1-2年	9,130.00	3.53	857,141.00	49.71	223,500.00	13.64
2-3年	26,300.00	10.16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258,830.00	100.00	1,724,383.76	100.00	1,638,491.00	100.00

2、预收账款债权单位如下：

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较大明细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陕西兴华动力鼓风机有限公司	100,000.00	38.64	货款
山西襄汾县洪源煤焦化工有限公司	36,300.00	14.02	货款
云南红富化肥有限公司	33,560.00	12.97	货款
青海启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9,880.00	11.54	货款
荥阳市有誉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	7.73	货款
合计	219,740.00	84.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较大明细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济南圆鑫机械有限公司	252,100.00	14.62	货款
津鼓风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8,500.00	8.61	货款
江苏永纪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145,000.00	8.41	货款



哈密屹利化工有限公司	96,800.00	5.62	货款
青海启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85,213.00	4.94	货款
合计	727,613.00	42.2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较大明细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高碑店市保新风机厂	200,700.00	12.25	货款
济南圆鑫机械有限公司	152,100.00	9.28	货款
江苏永纪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145,000.00	8.85	货款
沈阳建机塔吊制造有限公司	101,100.00	6.17	货款
山东青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89,700.00	5.47	货款
合计	688,600.00	42.02	

3、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三）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0,000.00	79.50	1,703,934.00	22.39	3,000,000.00	37.68



1-2年	257,824.00	20.50	2,025,302.00	26.62	4,960,802.00	62.32
2-3年			3,880,000.00	50.99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57,824.00	100	7,609,236.00	100	7,960,802.00	100

2、其他应付款主要债权单位

单位：元

截至201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初昭和	1,000,000.00	79.5	借款
王艳春	257,824.00	20.5	借款
合计	1,257,824.00	1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方志坚	1,660,000.00	21.82	借款
李建国	1,650,000.00	21.69	借款
王亮	1,040,000.00	13.67	借款
沈廷博	1,020,000.00	13.4	借款
刘效羽	1,000,000.00	13.14	借款
合计	6,370,000.00	83.7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	-----	----------	------



方志坚	1,760,000.00	22.11	借款
李建国	1,700,000.00	21.35	借款
王亮	1,040,000.00	13.06	借款
沈廷博	1,020,000.00	12.81	借款
李爱妮	850,000.00	10.68	借款
合计	6,370,000.00	80.01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资金周转出现滞后，导致资金紧张。为了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在公司无法取得银行贷款的情况下，公司向个人请求资金支持。公司实际控制人动员各种社会关系，向亲戚朋友借款，以帮助企业顺利成长。公司向个人的借款都签有借款协议，根据借款协议约定，借款利息不高于银行同期借款利息。在实际支付过程中，公司并未完全支付利息，针对此情形，实际控制人初昭和、王艳春已承诺，公司上述借款利息均由其自行承担。报告期内，经营流动资金已经趋于稳定，公司管理层根据资金的使用计划安排资金的偿还与借入。

3、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含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见本说明书“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之（三）关联方往来”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4,636.59	164,331.29	221,988.19
个人所得税	1,664.30	1,480.37	
印花税	1,598.16	579.66	298.4
土地使用税	16,476.92	24,715.40	24,715.40
房产税	3,786.50	5,679.73	5,679.73



企业所得税	201,849.14	173,32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05.07	11,503.18	15,539.17
教育费附加	15,146.49	8,216.56	11,099.41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029.30	1,643.31	2,219.88
合 计	439,392.47	391,469.74	281,540.18

（五）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减少额	本期增加额	2014年5月31日
工资、奖金、津 (补)贴	27,787.27	844,263.15	1,002,315.62	185,839.74
职工福利				
社会保险费				
其中：(1) 医疗保 险费		41,321.14	41,321.14	
(2) 基本养老保 险费		106,254.36	106,254.36	
(3) 大病医疗统 筹				
(4) 失业保险费		5,903.02	5,903.02	
(5) 工伤保险费		6,493.56	6,493.56	
(6) 生育保险费		5,903.02	5,903.02	
(7) 补充医疗保 险				
住房公积金		2,850.00	2,850.00	
工会经费				
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7,787.27	1,012,988.25	1,171,040.72	185,839.74
----	-----------	--------------	--------------	------------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减少额	本期增加额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5,896.96	2,090,865.28	1,982,755.59	27,787.27
职工福利				
社会保险费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95,311.65	95,311.65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5,087.10	245,087.10	
(3) 大病医疗统筹				
(4) 失业保险费		13,615.95	13,615.95	
(5) 工伤保险费		14,978.10	14,978.10	
(6) 生育保险费		13,615.95	13,615.95	
(7) 补充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7,638.00	7,638.00	
工会经费		5,000.00	5,000.00	
职工教育经费		26,589.36	26,589.36	
合计	135,896.96	2,512,701.39	2,404,591.70	27,787.27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减少额	本期增加额	201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73,947.36	2,409,844.32	135,896.96
职工福利				
社会保险费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9,024.06	109,024.06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80,370.38	280,370.38	
(3) 大病医疗统筹				
(4) 失业保险费		27,460.18	27,460.18	
(5) 工伤保险费		17,133.62	17,133.62	
(6) 生育保险费		15,576.02	15,576.02	
(7) 补充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9,113.76	9,113.76	
工会经费		19,520.00	19,520.00	
职工教育经费		47,848.60	47,848.60	
合计		2,799,993.98	2,935,890.94	135,896.96

注：期末应付职工薪酬系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员工工资，属于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九、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000,000.00	7,000,000.00	5,2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96,363.64	52,211.56	
未分配利润	955,145.76	557,777.00	87,872.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1,509.40	7,609,988.56	5,287,872.92



(1) 股本变动：a、2013年11月20日公司注册资本由520万元变更为700万元，本次增资经烟台诚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烟诚会验字[2013]68号验资报告审验；b、2014年5月19日公司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本次增资经烟台诚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烟诚会验字[2014]12号验资报告审验。

(2) 盈余公积变动：a、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522,115.64元，提取盈余公积52,211.56元。b、2014年1-5月，公司实现净利润441,520.84元，提取盈余公积44,152.08元。

(3) 未分配利润变动：a、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522,115.64元，提取盈余公积52,211.5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7,872.92元，期末未分配利润557,777.00元。b、2014年1-5月，公司实现净利润441,520.84元，提取盈余公积44,152.0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57,777.00元，期末未分配利润955,145.76元。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一) 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初昭和	54.5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主要为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公司控股控制的企业，具体如下：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	------	--------



烟台禹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企业
烟台禹成离合器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企业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		受公司股东重大影响的企业
王艳春	24%	股东、董事
王炳宽	10%	股东、董事、总经理
王炳广	2%	股东
王炳菊	2%	股东
王明亮	1.50%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刘春云	1.50%	股东、财务总监
辛立	1.30%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王连堂	1%	股东
赵英琳	0.60%	股东
曲卫国	0.50%	股东、监事
谌方亮	0.30%	股东
赵欢	0.30%	股东
林梅	0.30%	股东
王传福	0.10%	股东、监事
许东升	0.10%	股东
于雷杰		监事
初宪琪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初文成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李建国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王炳菊		与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关联交易

2013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内容	关联方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金额交易比例%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	偶合器	市场价格	56,239.32	1.69
合计			56,239.32	

2012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内容	关联方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金额交易比例%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	偶合器	市场价格	416,138.80	7.05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8,114.53	0.94
合计			424,253.33	

注：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初昭和先生于 2007 年投资设立的公司，投资目的主要是依托该公司打开烟台禹成公司在大连地区销售渠道，后大连禹成公司股东几经变更，现任大股东李高欣先生为烟台禹成董事兼总经理王炳宽先生的亲属。

2011 年及以前，公司产品在大连地区的销售主要依托大连禹成公司完成，双方关联交易较频繁。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在大连地区市场已顺利打开，已较少通过大连禹成公司交易，双方交易额度较少。目前由于大连禹成公司已完成其历史使命，正办理注销手续，今后不会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大连禹成公司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公司同类产品销售给大连禹成的价格与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基本一致。

（三）关联方往来

1、关联方债权、债务余额



关联方名称及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		973,553.55	3,719,735.29
其他应收款			
王炳菊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初昭和	1,000,000.00		
王艳春	257,824.00	302,224.00	
李建国		1,650,000.00	1,700,000.00
初宪琪			40,000.00
王炳宽			200,000.00
辛立			100,000.00

2、关联方往来借款情况

科目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内容	金额	发生时间	偿还时间
其他应付款	初宪琪	关联借款	80,000.00	2011年7月	
		关联借款	40,000.00		2012年4月
		关联借款	40,000.00		2013年3月
	初昭和	关联借款	390,000.00	2010年3月	
		关联借款	380,000.00		2011年12月
		关联借款	10,000.00		2012年11月
		关联借款	1,200,000.00	2014年4月	
		关联借款	200,000.00		2014年5月
	李建国	关联借款	300,000.00	2008年1月	



		关联借款	650,000.00	2009年4月	
		关联借款	440,000.00	2009年5月	
		关联借款	100,000.00	2009年6月	
		关联借款	160,000.00	2010年3月	
		关联借款	400,000.00	2010年10月	
		关联借款	80,000.00		2010年3月
		关联借款	50,000.00		2011年10月
		关联借款	100,000.00		2012年2月
		关联借款	50,000.00		2012年3月
		关联借款	70,000.00		2012年4月
		关联借款	400,000.00	2013年10月	
		关联借款	50,000.00		2013年2月
		关联借款	400,000.00		2013年11月
		关联借款	600,000.00		2014年1月
		关联借款	1,050,000.00		2014年2月
	王炳宽	关联借款	200,000.00	2012年6月	
		关联借款	200,000.00		2013年4月
	辛立	关联借款	50,000.00	2012年7月	
		关联借款	50,000.00	2012年11月	
		关联借款	50,000.00		2013年1月
		关联借款	50,000.00		2013年4月
	王艳春	关联借款	320,000.00	2013年10月	
		关联借款	8,888.00		2013年11月



		关联借款	8,888.00		2013年12月
		关联借款	8,880.00		2014年1月
		关联借款	8,880.00		2014年2月
		关联借款	8,880.00		2014年3月
		关联借款	8,880.00		2014年4月
		关联借款	8,880.00		2014年5月

3、关于关联方往来的说明

由于公司同类产品销售给大连禹成的价格与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基本一致。大连禹成无足够盈利支付日常费用开销，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为大连禹成垫付费用开支的情况，2012年度累计付款约7.98万元，2013年度累计付款约0.48万元，2014年1-5月累计付款0.3万元。上述垫付费为各期累计付款金额，期间内随借随还，为规范核算各期末均偿还清零。

2013年9月，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与烟台禹成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对沈阳风机厂、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等26家公司应收账款共计2,597,401.24元转让给烟台禹成公司以偿还大连禹成应付烟台禹成公司等额货款。截止2014年5月31日，上述款项已收回1,335,280.00元，余款1,262,121.24元形成烟台禹成对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对于上述应收款项，公司实际控制人初昭和先生出具承诺函，如上述款项无法收回，初昭和先生承诺以个人财产补足无法收回部分。

由于现阶段我国民营企业融资困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借入资金的情况。具体借款时间、借款额度、还款时间已在上述关联方往来借款情况表中列示。报告期内借款主要是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随着与银行的关系日益提高，银行借款额度逐渐提升，自然人借款陆续偿还，截止2014年5月31日，公司尚有应付股东初昭和先生借款100万元、应付王艳春女士借款25.78万元。

借款行为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不完善，公司经营者规范意识不强，所以未履行内部程序。但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重大事项决策管理者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应制度，公司对外



借款事项应履行的内部程序进行了明确，公司内部治理得到了规范。

（四）关联交易决策执行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没有制定关联方交易方面的制度。股份公司成立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与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以前，关联交易未执行严格决策程序，但定价公允。

为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初昭和与王艳春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保证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9,321,092.60	15,847,523.67	13,029,197.59
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6,239.32	424,253.33
关联收入占比		0.35%	3.26%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手大连禹成液力偶合器有限公司已开始清算程序，未来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7月13日，烟台禹成公司股东会会议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聘请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基准日2014年5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出具“中和谊评报字（2014）11053号”《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254.41	2,306.09	51.68	2.29%
2	非流动资产	772.33	1,638.72	866.39	112.18%
3	其中：固定资产	665.65	1,373.48	707.83	106.34%
4	无形资产	65.89	222.44	156.55	237.59%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	40.8	-	-
6	资产总计	3,026.74	3,944.81	918.07	30.33%
7	流动负债	1,921.60	1,921.60	-	-
8	非流动负债	-	-	-	-
9	负债合计	1,921.60	1,921.60	-	-
1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105.14	2,023.21	918.07	83.07%



十三、股利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若有可分配利润，经股东大会批准，按以下顺序分配：

- 1、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2、提取任意公积金
- 3、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三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由股东大会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三）最近两一期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十四、风险因素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初昭和持有股份公司54.5%的股份，王艳春持有股份公司24%的股份，两人合计控制公司78.5%的股份；初昭和和王艳春系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若本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公司股权高度集中，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公司章程里明确了“投资者管理制度”，公司也制定了相应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同时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的特点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等制定了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在日常治理中，公司将认真执行《公司章程》及各项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避免公司控股股东的行为不当控制。

公司还将通过对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二）公司部分厂房存在搬迁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的办公楼及厂房均建成在一宗非农用建设集体土地之上，该集体土地由公司通过协议方式取得，并领取了由烟台市人民政府颁发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烟集用（2006）第0010号），证载用途为工业，公司土地使用符合证载要求。现公司办公综合楼及一期厂房均依法办理了房屋产权证，权属清晰明确；但公司2011年12月建成二期厂房（共计面积2300 m²），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许可即进行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存在限期被拆除的风险。

根据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国土局出具《关于烟台禹成机械有限公司集体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情况的说明》，确认公司“系上述土地之证载使用权人，并使用上述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用于生产经营活动，其有权依照其持有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载明之土地用途即工业，用于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且其对该土地的利用情况符合政府部门对该土地的规划用途。因此，除因发生变更规划或其他公共利益的事由，不会因其他原因将禹成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回收，其所在的区域也暂无动迁计划。目前由于土地规划调整暂未落实，暂无法为烟台禹



成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变更事项。”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初昭和、王艳春承诺：“如若公司因违章建筑而导致公司被相关部门行政处罚（如罚款、拆除违章建筑等情形）而造成的损失（如搬迁费用、另租或重建厂房的费用等损失），全部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一旦上述风险发生，将立即租赁同等条件厂房替代未办理产权证的二期厂房并报批重建，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受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1、寻找同等条件厂房替代未办理产权证的二期厂房，公司附近有大量闲置待租厂房，公司可迅速寻找替换厂房；2、报批重建，二期厂房为钢结构车间，厂房拆除后可重复利用；3、积极与政府沟通，在符合规划的情况下，办理房屋权属凭证补办手续。

（三）部分资产质量隐患风险

1、为建立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慢。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638,545.71 元、11,526,623.61 元、10,754,004.39 元，分别占到当期总资产的 43.64%、38.97%、35.53%。应收账款能否顺利收回影响公司资产质量。2、公司厂房二期于 2011 年 7 月开工、当年 12 月建成，相关建造成本于完工当月转入固定资产，资产原值 2,141,567.50 元，账面净值 1,895,733.40 元。但厂房 2 未办理房产证，权属问题存在疑虑。

应对措施：1、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对于长期应收债权及时进行催收，针对不同信用级别客户建立不同商业信用管理政策，以确保在维护客户关系的前提下加强应收账款回收；2、公司将积极与当地政府协商办理相关厂房权属证明。

（四）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产品技术要求严格，产品性能是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的核心力量，若公司在人才引进、培训和激励机制等方面存在问题，造成技术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很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多年来一直强调“以人为本”的人文精神，重视



员工的感情交流，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强调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针对可能产生的人才流失风险，公司将建立和完善现有的薪酬制度，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为人才提供足够的发展平台和成长空间；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对“和”为中心的企业文化建设，营造亲切、和谐的工作环境。

（五）管理执行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公司新产品的逐渐投入，经营规模不断扩张，产品链条不断延伸，对公司现有管理团队的管理执行能力提出更严格的要求。制定合理的管理方法，确保重大经营规划与决策在各个层面都得到有效的落实是管理层首要突破并需要不断完善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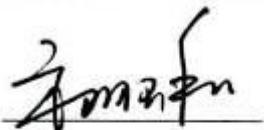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企业不断加强对管理层的培训，提升管理层的治理与能力；券商发挥持续督导的作用，规范公司的治理、督导公司管理层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经营；相关中介机构在法律、财务等方面，发挥指导作用。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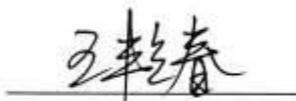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我们确认，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备案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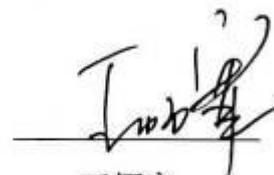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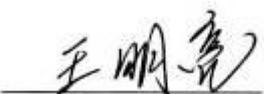
初昭和



王艳春



王炳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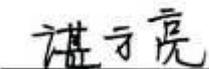


王明亮



辛立

全体监事：（签名）



谌方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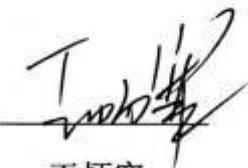


王传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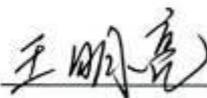


于雷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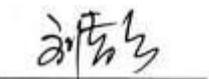
王炳宽



王明亮



辛立



刘春云

烟台禹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4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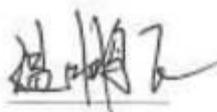


李晓芸

项目小组成员：



李晓芸



温鹏飞



丁婷婷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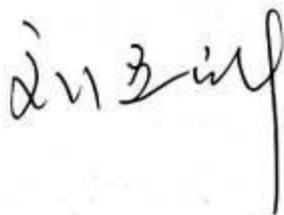
曾小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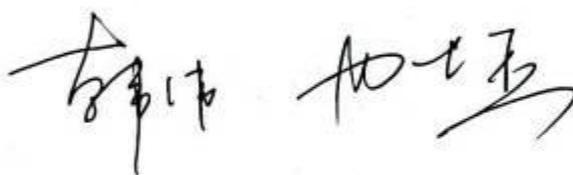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2014年12月4日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机构声明

京永函字（2014）第 71110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 年 12 月 24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刘伟承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北京中和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